

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
B5-2 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402-440306-04-01-61063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陈礼

日期：2026年5月8日



目录

一、企业基本信息表	1
二、企业涉诉情况.....	5
三、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7
四、企业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	9
五、企业信用.....	11
六、中航集团禁止交易名单、深航禁止交易名单、深航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及黑名单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9
七、投标承诺书.....	22
八、企业同类项目设计业绩	23
合同关键页：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项目	23
施工图图纸：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项目	28
合同关键页：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29
施工图图纸：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36
合同关键页：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	37
施工图图纸：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	41
合同及图纸：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42
施工图图纸：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48
九、企业同类项目设计获奖	49
获奖证明：晋江市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妇儿中心	49
合同关键页：晋江市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妇儿中心	50
十、项目负责人或者主创设计师业绩	54
合同关键页：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54
施工图图纸：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61
合同关键页：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62
施工图图纸：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68
十一、企业履约评价	69

履约评价证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69
合同关键页：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73
建设单位更名证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78
十二、团队专业人员配置	79
颜传泉：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79
刘心雨：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81
郑蔚林：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84
李扬：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87
蒋少华：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89
欧春妙：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92

一、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投标联系信息	联系人 1: 颜传泉; 联系电话 1: 13713716477; 联系人 2: / ; 联系电话 2: / ; 邮箱: chengshisheji88@163.com;		
法定代表人信息	法定代表人姓名: 廖凯; 身份证号码: 620102196906125012		
企业涉诉情况	2023 年 1 月 1 日至入围或定标前, 中国裁判文书网高级检索查询结果情况: 以招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中国裁判文书网高级检索查询结果查询路径: “文书类型”选“判决书”, “当事人”项输入“投标人名称”, “裁判日期”选择“2023 年 1 月 1 日至入围或定标前”, 涉诉数量以检索到的文书数量为准;。 <u>文书类型: 判决书</u> <u>当 事 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u> <u>裁判日期: 2023-01-01 TO 2099-01-01</u> <u>共检索到 6 篇文书</u>		
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入围或定标前, 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否		
企业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入围或定标前, 企业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结果。 <u>无行政处罚</u> <u>无红色警示</u>		
企业信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入围或定标前, 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情况。 <u>无严重失信主体名单</u> <u>无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名单</u> <u>无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u>		



中航集团禁止交易名单、深航禁止交易名单、深航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及黑名单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p>中航集团禁止交易名单、深航禁止交易名单、深航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及黑名单供应商，由招标人自行查询；</p> <p><u>无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无黑名单供应商</u></p> <p>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p> <p><u>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u></p>
投标承诺书	<p>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承诺要求：</p>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为本企业正式员工，身体健康，有能力胜任拟派工作，除非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不得更换。</p> <p>2、拟派项目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土建、装饰、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造价专业人员在合同签订时离最新规定的法定退休年龄不少于3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算，项目负责人和主创设计师可为同一人）。</p>
企业同类项目设计业绩	<p>项目名称：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项目 合同金额：96.8万元；设计建筑面积：7940 m²；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9月</p> <p>项目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合同金额：91万元；设计建筑面积：9941.32 m²；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6月</p> <p>项目名称：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 合同金额：152.49366万元；设计建筑面积：11876 m²；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8月</p> <p>项目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合同金额：38万元；设计建筑面积：2426.28 m²；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4月</p>
企业同类项目设计获奖	<p>获奖项目名称：晋江市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妇儿中心 获奖奖项名称：筑装饰设计专项三等奖 颁奖单位：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获奖时间：2023年5月 奖项级别：市级</p>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创设计师业绩	<p>项目负责人姓名：颜传泉；方案主创设计师姓名：刘心雨</p> <p>项目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合同金额：91万元；设计建筑面积：9941.32 m²；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6月</p>



	<p>项目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p> <p>合同金额：38万元；设计建筑面积：2426.28 m²；</p> <p>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4月</p>
企业履约评价	<p>项目名称：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p> <p>评价结果：良好</p> <p>评价日期：2018年4月、2018年7月、2018年10月、2019年1月</p> <p>建设单位：深圳市滨海置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p>
团队专业人员配置	<p>项目负责人姓名：颜传泉；从业证书名称：建筑装饰高级设计师；</p> <p>提供社保时间为：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04月28日；</p> <p>主创设计师姓名：刘心雨；从业证书名称：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p> <p>提供社保时间为：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04月28日；</p> <p>土建设计师姓名：/；从业证书名称：/；</p> <p>提供社保时间为：/年/月/日至/年/月/日；</p> <p>装饰设计师姓名：郑蔚林；从业证书名称：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p> <p>提供社保时间为：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04月28日；</p> <p>给排水设计师姓名：李扬；从业证书名称：给排水高级工程师；</p> <p>提供社保时间为：2024年12月01日至2026年04月28日；</p> <p>电气设计师姓名：蒋少华；从业证书名称：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p> <p>提供社保时间为：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04月28日；</p> <p>通风空调设计师姓名：欧春妙；从业证书名称：暖通工程师；</p> <p>提供社保时间为：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04月28日；</p> <p>造价工程师姓名：/；从业证书名称：/；</p> <p>提供社保时间为：/年/月/日至/年/月/日；</p> <p>备注：未具备从业证书的，在填写处填写“/”；从业证书有级别的，需要备注出级别；</p>



备注：

1.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相关内容投标单位可以视情况自行扩展表格。

2.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有时限要求的网站查询情况，最终以入围或定标前查询情况为准。

3. 相关填写示例：

合同签订时间、获奖时间填写示例：2023.1.1；

奖项级别填写示例 1：国家级；示例 2：省级；示例 3：市级；

团队专业人员配置从业证书名称填写示例 1：一级注册建筑师；示例 2：中级工程师（XX 专业）；示例 3：五级室内设计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 公告期间开具的履约评价，可以按照以下履约评价模板出具：

《设计项目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设计单位		/	设计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设计项目名称		/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		
建设单位 (公章)		/		
		日期： / 年 / 月 / 日		

说明：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可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二、企业涉诉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入围或定标前，中国裁判文书网高级检索查询结果情况：以招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中国裁判文书网高级检索查询结果查询路径：“文书类型”选“判决书”，“当事人”项输入“投标人名称”，“裁判日期”选择“2023年1月1日至入围或定标前”，涉诉数量以检索到的文书数量为准。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 搜索 ?

已选条件: [文书类型: 判决书](#) [裁判日期: 2023-01-01 TO 2099-01-01](#) [当事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全选** [批量收藏](#) 共检索到 6 篇文书

三、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2025年1月1日至入围或定标前，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91440300192244260B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

验证码:

zbkd

z bkd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244260B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四、企业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

2025年1月1日至入围或定标前，企业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结果。

今天是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请输入关键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五、企业信用

2025年1月1日至入围或定标前，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情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守信激励对象
存续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事务合伙人	廖凯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09-1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26	4	0	56	0	0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0	其他
---	----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报告编号： 202604231052203649377H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4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扫一扫

核验码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凯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09-1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6条	诚实守信	4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56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4月23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正文



核验收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凯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09-1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6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512235551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512235551	
许可证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1-26	
有效期自:	2025-11-2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其他董事信息;监事信息;章程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5-01-14
许可截止日期：——
许可内容：变更资质有效期
许可机关：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HN120150112052300 第 26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5-01-14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变更资质有效期
许可机关：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审核类型：普通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4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44260B
评价年度：2022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44260B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I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44260B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I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440300192244260
评价年度： 2015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56 条)

I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府采购投诉；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2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800016082530L

1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61080020230823305445	第 5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项目名称：榆林市2020-2035年城镇燃气发展规划服务采购项	
承诺内容：	承诺内容：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2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800016082530L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六、中航集团禁止交易名单、深航禁止交易名单、深航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及黑名单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航集团禁止交易名单、深航禁止交易名单、深航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及黑名单供应商，由招标人自行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合规 效率
品质 廉洁

首页 > 诚信公开 > 不良行为记录

- 诚信公开
- 廉洁承诺
- 不良行为记录
- 质疑事项指南

不良行为记录

5 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属公司:



二级单位:



序号

标题

发布时间

本栏目暂无信息!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府采购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重选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日期	执法单位
<p>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6年04月23日 11时01分</p>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七、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参加贵单位组织招标的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 B5-2 项目室内装饰设计的投标，我司已经详细审读并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我司郑重作以下承诺：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为本企业正式员工，身体健康，有能力胜任拟派工作，除非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不得更换。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土建、装饰、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造价专业人员在合同签订时离最新规定的法定退休年龄不少于 3 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算，项目负责人和主创设计师可为同一人）。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

八、企业同类项目设计业绩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项目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签订地：深圳市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及深航总部东区B5-2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家及地方其它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若上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互矛盾，以位阶较高的为准；涉及标准、规范、技术要求的，以标准较高者为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1.3 工程概况：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设计位于城建云启大厦，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本次招采室内设计项目：

1.3.1 工程规模：本次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部装修项目位于城建云启大厦 2F、5F、61F、63~66F、70F 区域，其中：裙楼 2F 为信访室、司机休息室、IT 储物室，5F 为总部厨房及餐厅，塔楼 61F、63~66F、70F 为总部会议室、办公、接待等。城建云启大厦占地面积 9950.67 m²，总建筑面积约 19 万 m²，地上 72 层，地下 5 层，建筑高度 333.00m；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为 1 级，抗震设防烈度：7 度，主要使用功能为办公、商业、公交首末站、文化活动室等。

1.3.2 特征：本次总装修面积约为 7940 m²（最终以招标人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2.2 政府部门关于该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函件、会议纪要等。

2.3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2.4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和关于本项目的会议纪要等。

2.5 乙方提交的投标成果（文件）。

9.1.1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捌仟元整（¥：968,00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913,207.55元，税额为（小写）¥：54,792.45元，税率：6%。

9.1.2 计价方式：

本合同项目总设计面积若与签订合同时暂定总设计面积偏差在2%以内，设计费总价仍按合同执行。如后期设计范围增加超出2%，超出部分按中标单价的50%进行结算；如设计范围减少超出2%，按中标单价结算。（该价格已考虑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因素等，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成果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所必须的所有费用。）

9.1.3 结算方式：

结算方式：结算金额=合同价款+（-）因设计范围变动价款-违约金罚款

9.2 合同费用支付办法

9.2.1 设计费支付方式

付费次序	支付比例	支付节点
第一次	10%	签订合同且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并经甲方审批完成后20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的10%
第二次	30%	乙方完成方案设计阶段工作并经甲方确认成果后提交付款申请并经甲方审批完成后20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40%
第三次	40%	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阶段工作并经甲方确认且图纸消防报审通过后提交付款申请并经甲方审批完成后20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80%
第四次	20%	乙方完成竣工阶段配合工作，完成结算并取得归档证明，经甲方确认后提交付款申请并经甲方审批完成后20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100%

支付办法补充说明：

- (1) 第二至第四次付款的绩效费用依据每次实际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 (2) 每次进度款支付均需进行履约评价考核，履约评价考核百分比A按下表执行，每次履约评价考核暂扣的绩效费用，若在第四次付费阶段达到优秀，则暂扣的绩效费用全部返还（除优秀外暂扣的绩效费用均不予返还）

序号	履约评价考核结果	履约评价考核支付百分比A
1	优秀	100%

19.5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超过 60 日时，任何一方均可解除本合同，合同已履行部分的款项应予结清。如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继续履行本合同时，甲方有权在乙方已完成的设计及服务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完成剩余的工作。

第二十条 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2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0.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书面文件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0.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0.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遭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二十一条 文件的送达与签发

21.1 甲方及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如有的话）与乙方之间的各类通知、文件和资料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磁盘、光盘、电子邮件等特殊形式提交时应附书面说明材料），可以当面提交，也可通过航空邮寄、传真和特快专递送达本合同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接收即视为通知、文件或资料已送达。甲方及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如有）与乙方之间还应通过电话沟通或电子邮件沟通保障上述文件的送达。

本合同所列所有成果文件，乙方应在甲方驻地或向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人提交。

21.2 甲方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

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红岭南路滨江大厦B楼 3501

邮政编码：518031

收件人：徐传杰

电话：15816852579

电子邮件：chengjzd_1@szcjdt.com

21.3 乙方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六楼 618 室

甲方（盖章）：



深圳市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附之

2024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6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9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通林

2024年 9 月 2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B501合同内装饰设计使用

市政 MUNICIPAL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园林 LANDSCAPE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幕墙 CUR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装饰 DECOR.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燃气 GAS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暖通 HVAC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电气 ELEC.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给排水 PLUMBING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结构 STRUC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建筑 ARCH.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会签 COORDINATION		

GENERAL NOTES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

【一】设计技术说明

一. 设计依据

- 1.1 该项目甲方提供的建筑专业、结构专业设计图纸及机电各专业设计图纸，甲方的设计任务书或书面设计要求。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1.3 设计执行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年4月23日修订版、《建筑制图标准》GB/T 50104-201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年版中室内设计涉及的建筑设计规范，《建筑岩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172-2012。
- 1.4 内装修选用的材料应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1-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 -202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6-2001、《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2010、
- 1.5 室内装修设计设计选用的各种装修材料均以设计单位提供的《装饰装修材料物料书》中的材料技术参数及配套的材料实物样板为依据，施工单位参照此标准提供相同品质的材料样板时，需同时提供各类材料合格证书、环保及防火性能检测报告，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及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对材料样板进行封样。
- 1.6 本工程设计的相对标高±0.000为建筑装饰完成面地面标高(相对于原建筑标高为装饰各层楼板、地面标高，为根据不同地面饰面材料调整基层厚度后完成的地面标高)。
- 1.7 本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图中所有定位均以建筑轴线为依据，具体定位详见各部分施工图纸。
- 1.8 本装饰设计施工图所标注尺寸及标高标注均以毫米（mm）为单位。

二. 装修设计概述

- 2.1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修工程项目
 - 2.1.2 工程位置：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原建筑概况：本项目设一栋单体建筑，以办公为主的超高层城市综合体，在裙楼设置公交首末站、商业、公共文化活动室等配套。项目用地内西侧被地铁9号线穿过。地上建筑一级退线≥6m，二级退线≥6m，并满足地铁保护退线要求。地上72层，地下5层，建筑高度333.00m。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建筑防火设计分类为一类高层建筑；其耐火等级为一级。 结构类型：“型钢混凝土框架-核心筒-外伸臂桁架”结构体系。
- 2.2 设计范围：本次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部装修项目位于城建云启大厦 2F、5F 61F、63-66F、70F区域，其中:裙楼2F为信访室、司机休息室、IT储物室，5F为总部厨房及餐厅，塔楼61F、63`66F、70F 为总部会议室、办公、接待等。城建云启大厦占地面积9950.67㎡，总建筑面积约 19万㎡，地上72层，地下5层，建筑高度333.00m: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设计耐火 等级为1级，抗震设防烈度:7度，主要使用功能为办公、商业、公交首末站、文化活动室等。
- 2.3 注意事项：本次室内装修未涉及无障碍内容，未调整原建筑防火分区，未改变原建筑使用功能。

三. 装修说明

- 3.1 该装修工程设计的各类室内空间的装修构造做法，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中的说明、装修材料配置一览表、装修构造做法标及平面图、天花图、立面图和节点大样图。
- 3.2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中的装修材料具体参数详见《装修工程设计物料书》。
- 3.3 设计说明、设计图纸和物料书均为该项目的设计成果并具有同样效力，三者均应同时遵守。若三者有相互矛盾时甲方及施工方应及时提出， 并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四. 防水设计

- 4.1 本项目的防水等级：1级
- 4.2 本项目的防水设计标准满足《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2要求。

设防要求：

 - 1、坡向地漏的坡度应>1%、（有水的设备房起坡2%）；
 - 2、空心砌块、加气混凝土砌块等轻质隔墙应浇筑同墙宽的不低于C25的细石混凝土，高出地面完成面不应小于200mm，与墙面防水层搭接宽度不应小于100mm，卫生间地面防水层应超出门槛外侧500宽。
 - 3、地面与墙体转角和交角处必须用聚合物水泥防水涂膜附加增强层，每边宽度不应小于150mm，涂膜增强层厚度不宜小于2mm；
 - 4、地面防水层采用2.0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膜，墙面防水层采用1.5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膜。
 - 5、卫生间墙面防水层设防高度为1800mm，浴厕共用的墙面防水层设防高度应至天花板底，厨房墙面防水层高度应不低于1200mm，阳台地面防水层应按卫生间要求设计，墙面应按外墙面防水层要求进行设计；
 - 6、排水沟防水层应与地面防水层相连接。

细部构造设计：

 - 1、防水层节点处及容易受损害的部位，应增设附加增强层，附加层材料宜采用防水涂料；
 - 2、不同材质的材料交接处、基面变形可能开裂处应预留缝（凹槽）并嵌填密封胶材料。
 - 3、穿过防水层管道处理：采用预埋式处理，管道周围应留20mm凹槽并嵌填密封胶材料。
 - 4、地漏应为室内最低标高处，室内排水坡度坡向地漏。
 - 5、地沟的纵向排水坡度应大于1%，底面与侧面宜做柔性防水层。找平层与地漏之间应留槽，并嵌密封胶材料。
 - 6、有填充的厨房间、下沉式卫生间，应在结构板面上和地面饰面层下各设置一道防水层

- 其他注意事项：
- 1、地面排水沟应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沟底、侧壁应整体连接浇筑，排水坡度不宜小于1‰。
 - 2、有防水要求或邻近用水房间门口的楼地面，严禁采用干硬性水泥砂浆做找平层或地砖粘结层，应采用5mm-8mm聚合物水泥砂浆满浆粘贴、勾缝，预防窜水。

五. 消防防火设计说明

- 5.1 执行规范：应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中的各项规定。
- 5.2 建筑内部装修不应擅自减少、改动、拆除、遮挡消防设施或器材及其标识、疏散指示标志、疏散出口、疏散走道或疏散横通道，不应擅自改变防火分区或防火分隔、防烟分区及其分隔，不应影响消防设施或器材的使用功能和正常操作。
- 5.3 建筑消防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建筑消火栓等消防设备及产品均以建筑设计施工图为准,表面保持明显标识。工程已设置防火分区、消防楼梯和前室、消防栓、防火门、特级防火卷帘、挡烟垂壁、排烟系统、消防疏散指示系统、应急照明灯、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等。

装修工程范围内的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疏散指示灯等末端设备的设置数量，在装修设计中美未做改动（只是进行位置调整），原防火分区未做修改。
- 5.4 天花吊顶防火要求：本工程天花采用的吊顶材料严格执行《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天花吊顶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5.5 墙面材料防火要求：本工程墙面饰面材料严格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墙面装饰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B1级或以上。
- 5.6 设计范围中无窗房间的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除饰品、固定家具外均应达到A级防火性能。
- 5.7 防火卷帘定位及规格以建筑施工图为准。根据确定后的防火卷帘资料与图纸核对相符后方可按图施工，不符合之处须经甲方及建筑师认可后方可施工。
- 5.8 各空间装饰材料燃烧性能等级详见材料表。
- 5.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应妥善处理装修效果和使用安全的矛盾，积极采用不燃性材料和难燃性材料，尽量避免采用在燃烧时产生大量浓烟或有毒气体的材料，做到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5.9 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

- 5.9.1 根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该项目建筑地上及地下室内部装修设计的各部位装修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如下：

顶棚：A级；墙面：B1级；地面：B1级；隔断：B1级；固定家具：B2级；装饰织物(窗帘、帷幕、家具包布)：B1级；其他装饰材料：B1级。

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顶棚应为A级，其它部位应不低于B1级。 设置在地下或半地下的交通换乘厅、换乘通道，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应为A级。
- 5.9.2 图书室、资料室、档案室和存放文物的房间，其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3 大中型电子计算机房、中央控制室、电话总机房等放置特殊贵重设备的房间，其顶棚和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及其他装修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4 无自然采光楼梯间、封闭楼梯间、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均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
- 5.9.5 建筑物内设有上下层相连通的中庭、走马廊、开敞楼梯、自动扶梯时，其连通部位的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6 地上建筑的水平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门厅，其顶棚装饰材料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7 下列部位不应使用影响人员安全疏散和消防救援的镜面反光材料：
 - （1）疏散出口的门；
 - （2）疏散走道及其尽端、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3）供消防救援人员进出建筑的出入口的门、窗；
 - （4）消防专用通道、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5.9.8 下列部位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1）避难走廊、避难层、避难间；
 - （2）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
 - （3）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
- 5.9.9 消防控制室地面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不应低于B1级，顶棚和墙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应为A级。下列设备用房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为A级：(1)消防水泵房、机械加压送风机房、排烟机房、固定灭火系统钢瓶间等消防设备间；（2）配电室、油浸变压器室、发电机房、储油间；
 - （3）通风和空气调节机房；（4）锅炉房。

六. 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

- 6.1 埋入墙体的预埋构件必须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必须采用木质构件时必须进行防腐及阻燃防火处理。
- 6.2 所有预埋构件及钢结构隐蔽工程均应为热镀锌钢材，其焊点、焊缝必须做防锈处理，注明不锈钢的除外。
- 6.3 所有涂料、油漆、饰面处理均需先做工艺样板段并经甲方及装修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后,方可进行大面积的施工及订制。
- 6.4 所有基础层板材及构件均应采用耐腐防火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质构件及基础层板时，必须在施工前按规范要求做防腐、虫防及防白蚁处理。

七. 五金及洁具

- 7.1 所有五金配件及卫生洁具等均为品牌产品，其具体款式及技术参数详见与施工图配套的装修材料物料档案。

八. 与各工种的配合说明

- 8.1 电气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1.1 所有电气照明的灯具、插座、开关、配电箱等的位置除专业规范要求外并按可以隐藏的尽量隐藏，不能隐藏的按整齐、理性的原则进行布置，灯具平面定位及灯具型号、数量以灯光顾问公司的图纸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灯光设计师，由灯光设计师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1.2 电气照明的管线铺设、灯具的安装及灯具相关的配件由精装承包商负责。
 - 8.1.3 所有信息点的定位应按整齐、平直为原则并以其专业施工图及装修施工图的定位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专业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2 主体结构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2.1 砌筑墙体及墙体预留门窗洞口应以装修平面墙体定位施工图为准，如有疑问应通知精装设计师，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才能进行精装施工。
 - 8.2.2 图中所注轻质不燃板均为晒酸镁板、石膏板等。
 - 8.2.3 当天花吊顶与土建幕墙相互对接时如没有与土建幕墙龙骨对上，天花与土建幕墙间应留 200MM宽收口转折凹槽，并间朝外幕墙一侧的天花侧板封至不影响幕墙外观的横向龙骨处，侧面刷涂料（同相接处天花吊顶涂料）。以上方法无法实现时应通知装修设计单位，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方可施工。
 - 8.2.4 凡可能涉及到对原建筑内部进行改造及影响土建结构的地方，必须经原建筑设计单位对改造方案认可后方可施工。楼板结构承受装修附加荷载较大时，也须由原建筑设计单位进行荷载验算，并经技术确认安全后方可施工。
 - 8.2.5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凡涉及到改造土建及影响建筑外观设计的地方，必须由我司、建筑设计单位及甲方共同协商并形成统一意见后，再按外墙设计图纸施工。
 - 8.2.6 装饰构造后理件为装修与主体结构的连接物，现场后理件安装应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相关要求。
 - 8.2.7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如遇装修构造与建筑主体结构对接收口之处，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方主要负责防火填堵及饰面收口等相关的工作。
- 8.3 给排水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3.1 给排水专业的设施末端定位应按照经甲方确认后的装修图平、立面图中洁具的定位及尺寸，结合给排水专业施工图进行施工。
 - 8.3.2 所有需在装修工程中同步施工的排水沟及地漏的走水坡度，必须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 8.4 空调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空调风口的定位根据天花综合布置图，安装时需与装饰相协调。
- 8.5 消防与装修：

消防系统施工以消防专业设计的施工图纸为准，喷淋末端定位参见天花综合布置图，消防栓布置参见平面布置图，装修施工单位必须给予积极配合。

九. 施工注意事项及材料选用说明：

- 9.1 所有施工材料的选用均应严格遵守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要求，如因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制品材料时，所用木质材料必须要进行严格的阻燃剂涂刷或浸泡等防火处理。
- 9.2 所有石膏大板吊定天花在面积超过2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20米范围时，应按要求设置伸缩缝。
- 9.3 所有地面石材超过1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 10米范围及两种不同材质交接时，应考虑伸缩缝，但伸缩缝尽量设置在两种不同材料之间。
- 9.4 施工工艺除特殊做法图中详尽表示外，一般常规做法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及有关规定执行。
- 9.5 施工验收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有关规定执行。
- 9.6 所有钢结构隐蔽工程构件均应为热镀锌钢构件（另有注明为不锈钢的除外），主材选用结构型钢Q235B,不锈钢均采用304#。
- 9.7 所有应用于卫生间、外墙内侧墙面的基层材料均应采用防潮阻燃的水泥纤维板，如特殊部位需用少量木质材料时均需作防潮防腐、防虫、防火处理。
- 9.8 所有石材、轻钢龙骨、不燃夹板、木质饰面板等装修材料应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要求，并有国家有关部门的环保检验报告；凡湿贴地面,墙面石材在铺贴前必须做好防污及防浸透处理，室外平台石材需做防滑处理；如特殊部位必需少量使用可燃材料时必须做好防火处理，并达到相应的防火等级要求。
- 9.9 所有人造材料及注明需工厂加工而成的材料，都需在工厂加工成型现场安装，人造材料必须符合防蛀、防腐、防火、防变形要求。
- 9.10 五金及洁具的加工及购置，其样式质量及档次要符合本工程《装饰材料物料档案》中的参数及品质要求，并需经甲方及装饰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后,方能批量采购。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AND RESEARCH CO.,LTD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须通过放样确定,未经同意不得使用、泄露、散布或复制本文件及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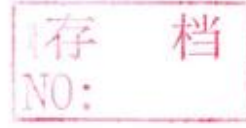
DO NOT SCALE FROM DRAWING(ENCLUDING CAD FILES).
ALL DIMENSIONS MUST BE VERIFIED ON SITE. NO USE,
DISCLOSURE, DISSEMINATION OR DUPLICATION OF ANY
CONTENT IN THIS DOCUMENT IS ALLOWED WITHOUT PRIOR
CONSENT.

版次 EDIT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MARK		

审定 APPROVED	王永强	
审核 EXAMINED	王永强	
项目负责人 CAPTAIN	颜传泉	
专业负责 CHIEF ENGL.	刘心雨	
校对 CHECKED	陈伟	
设计 DESIGNED	张昕晟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制图 DRAWN	张羽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SITE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 华街交汇处		
工程名称 PROJECT	城建云启大厦自用物业精装 修工程项目		
子项-单位名称 SUBPROJECT-UNIT	室内装饰设计		
图名 TITLE	设计说明（一）		
版次 EDITION No.	V2.0	日期 DATE	2024.11
图别 DRAWING TYPE	装施	图号 DRAWING No.	SM-01

合同号 CONTRACT No.	ZH4302406	
设计号 DESIGN No.		



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 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合同

工程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座46-52层

合同编号：ZH4302404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甲方：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06月

签订地：深圳市南山区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楼综合楼）及深航总部南区85-2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甲方：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家及地方其它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若上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互矛盾，以位阶较高的为准；涉及标准、规范、技术要求的，以标准较高者为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共 7 层）
- 1.3 工程概况：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共 7 层），其中：顶楼 52 层作为总部厨房及餐厅，46 层到 51 层为总部会议室、办公、接待等。国风投大厦总建筑面积约 17.7 万 m²，共 52 层，标准层面积约 1800 m²/层。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现行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2 政府部门关于该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函件、会议纪要等。
- 2.3 甲乙双方合同约定的设计要求。
- 2.4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2.5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等。
- 2.6 乙方提交的投标成果（文件）。
- 2.7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
- 2.8 其它双方认可的、与本项目工程建设有关的资料。

第三条 合同期限

- 3.1 本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竣工档案通过验收并移交，且本合同款项支付完毕之日止。

第四条 设计范围

4.1 设计范围包括：本合同约定服务为设计总包，设计范围为国风投大厦 46 层-52 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精装修设计（含装修设计、食堂设计工程、机电系统及末端设计等）、软装设计、标识设计、灯光设计、会议系统设计等，总装修设计面积约 9941.32 m²（最终以甲方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序号	楼层	功能	实用面积 (m ²)	备注
1	46 层	中空大堂	452.23 m ²	
		室外露台	146.72 m ²	
		办公	1355.88 m ²	
2	47 层	办公	1359.10 m ²	
3	48 层	办公	1360.77 m ²	
4	49 层	办公	1354.72 m ²	
5	50 层	办公	1353.42 m ²	
6	51 层	办公	1344.95 m ²	
7	52 层	食堂	632.75 m ²	
		露台	580.84 m ²	
合计			9941.32 m ²	

第五条 各阶段设计工作内容

5.1 本项目的 design 工作分为：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三个阶段；

5.2 各阶段设计成果及深度：

5.2.1 方案设计阶段

根据甲方提供的造价限额控制指标及投资的建筑、结构图纸进行装饰工程方案设计。方案阶段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

- (1) 项目定位、设计理念及概念方案；
- (2) 各楼层平面功能区域分析图、人流动线分析图；
- (3) 各楼层使用功能平面布置图；
- (4) 室内主要空间方案效果图（或 SU 模型图）；
- (5) 室内装饰工程主要材料表及图片；

9.3 设计成果格式要求

9.3.1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9.3.2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

9.3.3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与设计文件内容一致。文字文件采用 Microsoft Office (*.doc)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dwg) 格式（附字体和打印样式），效果图采用*.JPG 格式或*.tif 格式。同时提供全套设计文件的 PDF 格式文件（图文混排）。

9.3.4 方案展示三维动画电子文档采用 Windows 默认播放器可播放的标准格式。

9.3.5 设计成果的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第十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

10.1 设计费用

10.1.1 合同价款：设计费总价大写：人民币玖拾壹万元整（小写：¥910,000.00 元）。税率：6%。

10.1.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结算时不予调整。

10.1.3 合同设计费总价为含税价，乙方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10.1.4 合同设计费总价包含方案设计阶段的全部设计费、专项顾问费；含配合编制各类专项报告费用（如有）；含设计图纸所需的材料费、晒图费、现场及技术服务费、差旅费（出差到本项目所在地所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等；且人员数量能满足解决事务要求的差旅费、设计变更、配合专业机构、配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配合验收等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所有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除本合同约定设计费用外，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0.1.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以任何理由、任何名目提出增加设计费的要求。

10.2 合同费用支付办法

付费次序	付费比例（%）	付费须满足的条件及要求
第一次付款	30.00%	本合同生效后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设计费总额的 30% 的预付款。

第二十二條 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22.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2.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文件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2.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2.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二十三條 文件的送达与签发

23.1 甲方及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如有的话）与乙方之间的各类通知、文件和资料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磁盘、光盘、电子邮件等特殊形式提交时应附书面说明材料），可以当面提交，也可通过航空邮寄、传真和特快专递送达本合同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接收即视为通知、文件或资料已送达。甲方及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如有）与乙方之间还应通过电话沟通或电子邮件沟通保障上述文件的送达。

本合同所列所有成果文件，乙方应在甲方驻地向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人提交。

23.2 甲方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

单位名称：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68 号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32 楼

邮政编码：518054

收件人：蒋创松

电话：13510960409

电子邮件：jiangchuangsong@harbourlife.com.cn

23.3 乙方一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618 室

邮政编码：518031

收件人：颜传泉、李佳

一旦上述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以上述优先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则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25.4 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来往的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经双方协商认可后，均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5.6 本合同协议书 8 份，合同双方方各执 4 份。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06 月 03 日在深圳签署。

附件 1. 项目需求

附件 2. 人员团队要求

附件 3. 技术条款

甲方（盖章）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2024 年 06 月 03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2024 年 06 月 03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附件 2、人员团队要求

乙方提供专属的项目人员团队，有效服务人员总人数充足，设置专门的项目经理和主要负责人，所提供服务人员具备充足的从业经验资历信息（与本项目相关的项目经验），根据团队配置情况择优，具体如下表。拟派主要负责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

拟担任职务	姓名	学历	专业	从业年限	职称和业绩情况
项目负责人	鲁皓	本科	建筑	30年	一级注册建筑师、建筑高级工程师； 业绩情况： （1）2021年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担任主创设计师、项目负责人；（2）2022年华能霞浦核电项目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担任项目负责人；（3）2023年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勘察设计，担任项目负责人。
主创设计师	刘心雨	本科	装饰	12年	建筑装饰设计中级工程师； 业绩情况： （1）2018年公交大厦室内装修工程设计项目，担任方案设计师；（2）2019年中国风投大厦（T201-0097地块）设计项目，担任方案设计师；（3）2021年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室内装修设计项目，担任主创设计师。
装饰项目负责人 审核人	王永强	本科	装饰	30年	高级室内建筑师、工艺美术师； 业绩情况： （1）2018年公交大厦室内装修工程设计项目，担任审核人、项目负责人；（2）2019年中国风投大厦（T201-0097地块）设计项目，担任审核人、项目负责人；（3）2021年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室内装修设计项目，担任审核人、项目负责人；等等。
方案设计师	张昕晟	本科	装饰	6年	助理环境艺术设计师；
方案设计师	刘玉婷	本科	装饰	6年	助理工艺美术师；
方案设计师	陈伟	本科	装饰	6年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装饰专业负责人 施工配合负责人	颜传泉	专科	装饰	15年	建筑装饰高级设计师； 业绩情况： （1）2018年公交大厦室内装修工程设计项目，担任装饰设计师；（2）2019年中国风投大厦（T201-0097地块）设计项目，担任施工配合负责人；（3）2021年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室内装修设计项目，担任装饰专业负责人；等等。
施工图设计师 （驻场设计	郑蔚林	本科	装饰	6年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市政 MUNICIPAL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园林 LANDSCAPE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幕墙 CUR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装饰 DECOR.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燃气 GAS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暖通 HVAC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电气 ELEC.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给排水 PLUMBING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结构 STRUC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建筑 ARCH.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会签 COORDINATION		

GENERAL NOTES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

【一】设计技术说明

一. 设计依据

- 1.1 该项目甲方提供的建筑专业、结构专业设计图纸及机电各专业设计图纸，甲方的设计任务书或书面设计要求。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1.3 设计执行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年4月23日修订版、《建筑制图标准》GB/T 50104-201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年版中室内设计涉及的建筑设计规范，《建筑岩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172-2012。
- 1.4 内装修选用的材料应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1-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 -202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6-2001、《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2010、
- 1.5 室内装饰装修设计选用的各种装饰材料均以设计单位提供的《装饰装修材料物料书》中的材料技术参数及配套的材料实物样板为依据，施工单位参照此标准提供相同品质的材料样板时，需同时提供各类材料合格证书、环保及防火性能检测报告，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及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对材料样板进行封存。
- 1.6 本工程设计的相对标高±0.000为建筑装饰完成面地面标高(相对于原建筑标高为装饰各层楼板、地面标高，为根据不同地面饰面材料调整基层厚度后完成的地面标高)。
- 1.7 本装饰工程施工图中所有定位均以建筑轴线为依据，具体定位详见各部分施工图纸。
- 1.8 本装饰设计施工图所标注尺寸及标高标注均以毫米（mm）为单位。

二. 装修设计概述

- 2.1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 2.1.2 工程位置：本项目位于深圳前海桂湾片区四单元2街坊04-02-01、02地块，西临城市主干道梦海大道，东、南、北侧分别是城市支路创新11街和创新9街。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设计功能为商业、办公。项目用地面积为12071.99平方米。地上规定建筑面积120000平方米，其中办公11885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以及邮政设施150平方米；另有规定地下商业建筑面积7200平方米。地上有A、B两座塔楼：A座，高度237.75米，地上52层；B座，高度73.93米，地上16层。地下室为五层，地下一层为商业、自行车库和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商业、卸货区、垃圾房和设备用房；地下三~五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
- 2.2 设计范围：本次装修面积为9941.32㎡，设计范围为A栋塔楼46-52层，共7层，46-51层为大堂、电梯厅、走道、办公室、开敞办公区、会议室、茶水休闲区、资料室、公卫及其配套附属用房；52层为内部食堂及室外露台；

三. 装修说明

- 3.1 该装修工程设计的各类室内空间的装修构造做法，详见施工图纸文件中的说明、装修材料配置一览表、装修构造做法标及平面图、天花图、立面图和节点大样图。
- 3.2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中的装修材料具体参数详见《装修工程设计物料书》。
- 3.3 设计说明、设计图纸和物料书均为该项目的设计成果并具有同样效力，三者均应同时遵守。若三者有相互矛盾时甲方及施工方应及时提出，并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四. 防水设计

- 4.1 本项目的防水等级：1级
- 4.2 本项目的防水设计标准满足《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2要求。
设防要求：
 - 1、坡向地漏的坡度应>1%（有水的设备房起坡2%）；
 - 2、空心砌块、加气混凝土砌块等轻质隔墙根应浇筑同墙宽的不低于C25的细石混凝土，高出地面完成面不应小于200mm，与墙面防水层搭接宽度不应小于100mm，卫生间地面防水层应超出门框外侧500宽。
 - 3、地面与墙体转角和交角处必须用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附加增强层，每边宽度不应小于150mm，涂膜增强层厚度不宜小于2mm；
 - 4、地面防水层采用2.0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墙面防水层采用1.5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 5、卫生间、浴室、浴厕共用的墙面防水层设防高度应至顶棚底，厨房墙面防水层高度应不低于1200mm，阳台地面防水层应按卫生间要求进行设计，墙面应按外墙面防水层要求进行设计；
 - 6、排水沟防水层应与地面防水层相连接。
细部构造设计：
 - 1、防水层节点处及容易受损害的部位，应增设附加增强层，附加层材料宜采用防水涂料；
 - 2、不同材质的材料交接处、基面变形可能开裂处应预留缝（凹槽）并嵌填密封胶材料。
 - 3、穿过防水层管道处理：采用直埋式处理，管道周围应留20mm凹槽并嵌填密封胶材料。
 - 4、地漏应为室内最低标高处，室内排水坡度坡向地漏。
 - 5、地沟的纵向排水坡度应大于1%，底面与侧面宜做柔性防水层。找平层与地漏之间应留槽，并嵌密封材料。
 - 6、有填充的厨房间、下沉式卫生间，应在结构板面上和地面饰面层下各设置一道防水层其他注意事项：
 - 1、地面排水沟应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沟底、侧壁应整体浇筑筑，排水坡度不宜小于1%。
 - 2、有防水要求或邻近用水房间门口的楼地面，严禁采用干硬性水泥砂浆做找平层或地砖粘结层，应采用5mm-8mm聚合物水泥砂浆浆浆粘贴、勾缝，预防窜水。

五. 消防防火设计说明

- 5.1 执行规范：应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中的各项规定。
- 5.2 建筑内部装修不应擅自减少、改动、拆除、遮挡消防设施或器材及其标识、疏散指示标志、疏散出口、疏散走道或疏散横通道，不应擅自改变防火分区或防火分隔、防烟分区及其分隔，不应影响消防设施或器材的使用功能和正常操作。
- 5.3 建筑消防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建筑消火栓等消防设施及产品均以建筑设计施工图为准,表面保持明显标示。工程已设置防火分区、消防楼梯和前室、消防栓、防火门、特级防烟卷帘、挡烟垂壁、排烟系统、消防疏散指示系统、应急照明灯、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等。
装修工程范围内的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疏散指示灯等末端设备的设置数量，在装修设计中未做改动（只是进行位置调整），原防火分区未做修改。
- 5.4 天花吊顶防火要求：本工程天花采用的吊顶材料严格执行《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天花吊顶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5.5 墙面材料防火要求：本工程墙面饰面材料严格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墙面装饰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B1级或以上。
- 5.6 设计范围内无窗房间的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除饰品、固定家具外均应达到A级防火性能。
- 5.7 防火卷帘定位及规格以建筑施工图为准。根据确定后的防火卷帘资料与图纸核对相符后方可按图施工，不符合之处须经甲方及建筑师认可后方可施工。
- 5.8 各空间装饰材料燃烧性能等级详见材料表。
- 5.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应妥善处理装修效果和使用安全的矛盾，积极采用不燃性材料和难燃性材料，尽量避免采用在燃烧时产生大量浓烟或有毒气体的材料，做到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5.9 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

- 5.9.1 根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该项目建筑地上及地下室内部装修设计的各部位装修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如下：
顶棚：A级；墙面：B1级；地面：B1级；隔断：B1级；固定家具：B2级；装饰织物(窗帘、帷幕、家具包布)：B1级；其他装饰材料：B1级。
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顶棚应为A级、其它部位应不低于B1级。 设置在地下或半地下的交通换乘厅、换乘通道，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均为A级。
- 5.9.2 图书室、资料室、档案室和存放文物的房间，其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3 大中型电子计算机房、中央控制室、电话总机房等放置特殊贵重设备的房间，其顶棚和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及其他装修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4 无自然采光楼梯间、封闭楼梯间、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均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
- 5.9.5 建筑物内设有上下层相连通的中庭、走马廊、开敞楼梯、自动扶梯时，其连通部位的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6 地上建筑的水平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门厅，其顶棚装饰材料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7 下列部位不应使用影响人员安全疏散和消防救援的镜面反光材料：
 - (1) 疏散出口的门；
 - (2) 疏散走道及其尽端、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3) 供消防救援人员进出建筑的出入口的门、窗；
 - (4) 消防专用通道、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5.9.8 下列部位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1) 避难走廊、避难层、避难间；
 - (2) 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
 - (3) 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
- 5.9.9 消防控制室地面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不应低于B1级，顶棚和墙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均为A级。下列设备用房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均为A级：(1) 消防水泵房、机械加压送风机房、排烟机房、固定灭火系统钢瓶间等消防设备间；（2）配电室、油浸变压器室、发电机房、储油间；
 - (3) 通风和空气调节机房；（4）锅炉房。

六. 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

- 6.1 埋入墙体的预埋构件必须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必须采用木质构件时必须进行防腐及阻燃防火处理。
- 6.2 所有预埋构件及钢结构隐蔽工程均应为热镀锌钢材，其焊点、焊缝必须做防锈处理，注明不锈钢的除外。
- 6.3 所有涂料、油漆、饰面处理均需先做工艺样板段并经甲方及装修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后后方可进行大面积的施工及订制。
- 6.4 所有基础层板材及构件均应采用耐腐蚀防火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需采用木质构件及基础层板时，必须在施工前按规范要求做防腐、虫防及防白蚁处理。

七. 五金及洁具

- 7.1 所有五金配件及卫生洁具等均为品牌产品，其具体款式及技术参数详见与施工图配套的装修材料物料档案。

八. 与各工种的配合说明

- 8.1 电气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1.1 所有电气照明的灯具、插座、开关、配电箱等的位置除专业规范要求外并按可以隐藏的尽量隐藏，不能隐藏的按整齐、理性的原则进行布置，灯具平面定位及灯具型号、数量以灯光顾问公司的图纸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灯光设计师，由灯光设计师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1.2 电气照明的管线铺设、灯具的安装及灯具相关的配件由精装承包商负责。
 - 8.1.3 所有信息点的定位应按整齐、平直为原则并以其专业施工图及装修施工图的定位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专业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2 主体结构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2.1 砌筑墙体及墙体预留门窗洞口应以装修平面墙体定位施工图为准，如有疑问应通知精装设计师，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才能进行精装施工。
 - 8.2.2 图中所注轻质不燃板均为酚醛镁板、石膏板等。
 - 8.2.3 当天花吊顶与土建幕墙相互对接时如没有与土建幕墙龙骨对上，天花与土建幕墙间应留 200MM宽收口转折凹槽，并向朝外幕墙一侧的天花侧板封至不影响幕墙外观的横向龙骨处，侧面刷涂料（同相接处天花吊顶涂料）。以上方法无法实现时应通知装修设计单位，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方可施工。
 - 8.2.4 凡可能涉及及对原建筑内部进行改造及影响土建结构的地方，必须经原建筑设计单位对改造方案认可后方可施工。楼板结构承受装修附加荷载较大时，也须由原建筑设计单位进行荷载验算，并经技术确认安全后方可施工。
 - 8.2.5 在室内装饰工程中凡涉及到改造土建及影响建筑外观设计的部分，必须由我司、建筑设计单位及甲方共同协商并形成统一意见后，再按外墙设计图纸施工。
 - 8.2.6 装饰构造后埋件为装修与主体结构的连接物，现场后埋件安装应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相关要求。
 - 8.2.7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如遇装修构造与建筑主体结构对接口之处，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方要负责防火封堵及饰面收口等相关的工作。
- 8.3 给排水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3.1 给排水专业的设施末端定位应按照经甲方确认后的装修图平、立面图中洁具的定位及尺寸，结合给排水专业施工图进行施工。
 - 8.3.2 所有需在装修工程中同步施工的排水沟及地漏的走水坡度，必须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 8.4 空调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空调风口的定位根据天花综合布置图，安装时需与装饰相协调。
- 8.5 消防与装修：
消防系统施工以消防专业设计的施工图纸为准，喷淋末端定位参见天花综合布置图，消防栓布置参见平面布置图，装修施工单位必须给予积极配合。

九. 施工注意事项及材料选用说明：

- 9.1 所有施工材料的选用均应严格遵守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要求，如因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制品材料时，所用木质材料必须要进行严格的阻燃剂涂刷或浸泡等防火处理。
- 9.2 所有石膏大板吊顶天花在面积超过2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20米范围时，应按要求设置伸缩缝。
- 9.3 所有地面石材超过1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 10米范围及两种不同材质交接时，应考虑伸缩缝，但伸缩缝尽量设置在两种不同材料之间。
- 9.4 施工工艺除特殊做法图中详尽表示外，一般常规做法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及有关规定执行。
- 9.5 竣工验收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有关规定执行。
- 9.6 所有钢结构隐蔽工程构件均应为热镀锌钢构件（另有注明为不锈钢的除外），主材选用结构型钢Q235B、不锈钢均采用304#。
- 9.7 所有应用于卫生间、外墙内侧墙面的基层材料均采用防潮阻燃的水泥纤维板，如特殊部位需用少量木质材料时均需作防潮防腐、防虫、防火处理。
- 9.8 所有石材、轻钢龙骨、不燃夹板、木质饰面板等装修材料应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要求，并有国家有关部门的环保检验报告；凡贴贴地面、墙面石材在铺贴前必须做好防污及防渗透处理，室外平台石材需做防污处理；如特殊部位必需少量使用可燃材料时必须做好防火处理，并达到相应的防火等级要求。
- 9.9 所有人造材料及注明需工厂加工而成的材料，都需在工厂加工成型现场安装，人造材料必须符合防蛀、防腐、防火、防变形要求。
- 9.10 五金及洁具的加工及购置，其样式质量及档次要符合本工程《装饰材料物料档案》中的参数及品质要求，并须经甲方及装饰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后方能批量采购。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AND RESEARCH CO.,LTD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须通过放样确定，未经同意不得使用、泄露、散布或复制本文件及其资料。

DO NOT SCALE FROM DRAWING(ENCLUDING CAD FILES).
ALL DIMENSIONS MUST BE VERIFIED ON SITE. NO USE,
DISCLOSURE, DISSEMINATION OR DUPLICATION OF ANY
CONTENT IN THIS DOCUMENT IS ALLOWED WITHOUT PRIOR
CONSENT.

版次 EDIT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MARK		

审定 APPROVED	王永强	
审核 EXAMINED	王永强	
项目负责人 CAPTAIN	颜传泉	
专业负责 CHIEF ENGL.	刘心雨	
校对 CHECKED	陈伟	
设计 DESIGNED	刘玉婷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制图 DRAWN	张羽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SITE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A座 46-52层		
工程名称 PROJECT	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子项-单位名称 SUBPROJECT-UNIT	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图名 TITLE	设计说明（一）		
版次 EDIT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4.09
图别 DRAWING TYPE	装施	图号 DRAWING No.	SM-01

合同号 CONTRACT No.	ZH4302404	
设计号 DESIGN No.		

合同编号： GYY-ZC-FW-20230825002

存档
NO: 2H4302308

室内设计服务合同

合同名称：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南侧，西丽医院西侧

委托方：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托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同概要:

类别	明细
合同名称	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 室内设计服务合同
合同总价款	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贰万肆仟玖佰叁拾陆元陆角 (¥1,524,936.60元)
合同单价	按套内建筑面积：128.40元/m ²
甲方（委托方）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08月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ZH4302308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 B5-2 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1 设计依据

- 1.1 设计任务书(附件1)
- 1.2 甲方的设计要求及工作指令
- 1.3 国家、地方建筑规范及相关标准

2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 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
- 2.2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
- 2.3 项目规模: 总用地面积 5933.88 m², 总建筑面积为 106186.68 m²。

2.4 室内设计总面积: 约 11876 平米(按套内建筑面积)。

3 乙方服务范围

3.1 乙方服务的内容包括: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的监督及配合、竣工验收完成提交成果。

3.2 常规范围

3.2.1 乙方须按本合同文件、工作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约定的时间, 及时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并对设计文件中出现的遗漏、错误及时补充、修改(方案更改引起估算变化, 应及时提供更新的估算说明), 同时保证设计文件的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当地政府的有关规范、规定, 符合甲方的要求; 乙方对本室内设计和顾问服务的适用性、正确性、可实施性、经济合理性和实际呈现效果全面负责。

3.2.2 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根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完成内审, 并根据完成情况填写成果评审表书面提交甲方。

3.2.3 对于设计过程中的重要问题, 乙方均应先送甲方审核后, 方可进行下一步设计, 例如: 概念设计阶段、方案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管理配合阶段等工作。乙方报送审核要及时, 不得以报送审核为由延长合同约定的期限。

3.2.4 对已批准的设计乙方只可按甲方书面意见才可修改。图纸完成后对甲方提出的设计中存在的各种问题, 乙方必须在甲方书面要求后三个日历天内做出正确处理。

3.2.5 乙方应采纳方案评审中各方与会人员提出的有益建议。

3.2.6 本项目装修工程竣工验收之前, 乙方应保证该项工程各专业主要设计人员相对稳定, 以确保设计及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和配合质量; 若因特殊原因对主要设计人员进行调整, 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本页无正文, 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人:

(签章)



日期: 2023.9.15

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人:

(签章)

通林

日期: 2023.9.15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 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 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

GENERAL NOTES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

【一】设计技术说明

一. 设计依据

- 1.1 该项目甲方提供的建筑专业、结构专业设计图纸及机电各专业设计图纸，甲方的设计任务书或书面设计要求。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1.3 设计执行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年4月23日修订版、《建筑制图标准》GB/T 50104-201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年版中室内设计涉及的建筑设计规范，《建筑岩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172-2012。

1.4 内装修选用的材料应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1-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 -202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6-2001、《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2010、

1.5 室内装饰装修设计选用的各种装饰材料均以设计单位提供的《装饰装修材料物书》中的材料技术参数及配套的材料实物样板为依据，施工单位参照此标准提供相同品质的材料样板时，需同时提供各类材料合格证书、环保及防火性能检测报告，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及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对材料样板进行封样。

1.6 本工程设计的相对标高±0.000为建筑装饰完成面地面标高(相对于原建筑标高为装饰各层楼板、地面标高，为根据不同地面饰面材料调整基层厚度后完成的地面标高)。

1.7 本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图中所有定位均以建筑轴线为依据，具体定位详见各部分施工图纸。

1.8 本装饰设计施工图所标注尺寸及标高标注均以毫米（mm）为单位。

二. 装修设计概述

- 2.1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
 - 2.1.2 工程位置：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南侧，西丽医院西侧

原建筑概况：本项目地下共四层，采用框架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地上共四十三层，采用框架-核心筒结构，建筑高度199.30米，抗震设防等级7级，地上为一类超高层公共建筑；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地下室部分耐火等级均为一级，地上建筑为一级，设计使用年限50年，总建筑面积为106963.51平方米。
- 2.2 设计范围：本次装修设计范围为42层、43层是室内精装修设计；室内装修面积为：3076㎡，主要功能为办公场所、公共区、机房及辅助用房等。

三. 装修说明

- 3.1 该装修设计设计的各类室内空间的装修构造做法，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中的说明、装修材料配置一览表、装修构造做法标及平面图、天花图、立面图和节点大样图。
- 3.2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中的装修材料具体参数详见《装修工程设计物料书》。
- 3.3 设计说明、设计图纸和物料书均为该项目的设计成果并具有同样效力，三者均同时遵守。若三者有相互矛盾时甲方及施工方应及时提出， 并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四. 防水设计

- 4.1 本项目的防水等级：1级
 - 4.2 本项目的防水设计标准满足《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要求。
- 设防要求：

1、室内楼地面防水做法

防水等级	防水做法	防水层		
		防水卷材	防水涂料	水泥基防水材料
一级	不应少于2道	防水涂料或防水卷材不应少于1道		
二级	不应少于1道	任选		

- 2、室内墙面防水层不应少于1道。地面防水层采用2.0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墙面防水层采用1.5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 3、有防水要求的楼地面应设排水坡，并应坡向地漏或排水设施，排水坡度不应小于1.0％。
- 4、用水空间与分用水空间楼地面交接处应有防止水流入非用水房间的措施，淋浴区墙面防水层翻起高度不应小于2000mm，且不低于淋浴喷淋口高度。盥洗池盆等用水处墙面防水层翻起高度不应小于1200mm，墙面其他部位翻起高度不应小于250mm。厨房墙面防水层高度不应低于1200mm，阳台地面防水层应按卫生间要求设计，墙面应按外墙面防水层要求进行设计。地面与墙体转角和交角处必须用聚合物水泥防水涂膜附加增强层，每边宽度不应小于150mm，涂膜增强层厚度不宜小于2mm；
- 5、潮湿空间的顶棚应设置防潮层或采用防潮材料。
- 6、室内工程的防水构造设计应符合下列规范：
 - (1) 地漏的管道根部应采取密封防水措施；
 - (2) 穿过楼板或墙体的管道套管与管道间应采用直埋式处理，管道周围应留20mm凹槽并嵌填密封材料。
 - (3) 穿过楼板的防水套管高出装饰层完成面，且高度不应小于20mm。
- 7、室内需进行防水设防的区域不应跨越变形缝等可能出现较大变形的部位。
- 8、采用整体装配式卫生间的结构楼地面应采取防水措施:有填充的厨房间、下沉式卫生间，应在结构板面上和地面饰面层下各设置一道防水层。

其他注意事项：

- 1、地面排水沟应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沟底、侧壁应整体连接浇筑，排水坡度不宜小于1%。排水沟防水层应与地面防水层相连接。
- 2、有防水要求或邻近用水房间门口的楼地面，严禁采用干硬性水泥砂浆做找平层或地砖粘层，应采用5mm-8mm聚合物水泥砂浆满浆粘贴、勾缝，预防窜水。
- 3、空心砌块、加气混凝土砌块等轻质隔墙根应浇筑同墙宽的不低于C25的细石混凝土，高出地面完成面不应小于200mm，与墙面防水层搭接宽度不应小于100mm，卫生间地面防水层应超出门框外侧500宽。

五. 消防防火设计说明

- 5.1 执行规范：应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中的各项规定。
- 5.2 建筑内部装修不应擅自减少、改动、拆除、遮挡消防设施或器材及其标识、疏散指示标志、疏散出口、疏散走道或疏散横通道，不应擅自改变防火分区或防火分隔、防烟分区及其分隔，不应影响消防设施或器材的使用功能和正常操作。
- 5.3 建筑消防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建筑消火栓等消防设备及产品均以建筑设计施工图为准,表面保持明显标示。工程已设置防火分区、消防楼梯和前室、消防栓、防火门、特级防火卷帘、挡烟垂壁、排烟系统、消防疏散指示系统、应急照明灯、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等。
- 5.4 天花吊顶防火要求：本工程天花采用的吊顶材料严格执行《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天花吊顶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5.5 墙面材料防火要求：本工程墙面饰面材料严格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墙面装饰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B1级或以上。
- 5.6 设计范围中无窗房间的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除饰品、固定家具外均应达到A级防火性能。
- 5.7 防火卷帘定位及规格以建筑施工图为准。根据确定后的防火卷帘资料与图纸核对相符后方可按图施工，不符合之处须经甲方及建筑师认可后方可施工。
- 5.8 各空间装饰材料燃烧性能等级详见材料表。

- 5.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应妥善处理装修效果和使用安全的矛盾，积极采用不燃性材料和难燃性材料，尽量避免采用在燃烧时产生大量浓烟或有毒气体的材料，做到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 5.10 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
 - 5.10.1 根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该项目建筑地上及地下室装修设计的全部装修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如下：

顶棚：A级；墙面：B1级；地面：B1级；隔断：B1级；固定家具：B2级；装饰织物(窗帘、帷幕、家具包布)：B1级；其他装饰材料：B1级。

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顶棚应为A级、其它部位应不低于B1级。 设置在地下或半地下的交通换乘厅、换乘通道，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为A级。
 - 5.10.2 图书室、资料室、档案室和存放文物的房间，其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10.3 大中型电子计算机房、中央控制室、电话总机房等放置特殊贵重设备的房间，其顶棚和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及其他装修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10.4 无自然采光楼梯间、封闭楼梯间、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均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
 - 5.10.5 建筑物内设有上下层相连通的中庭、走马廊、开敞楼梯、自动扶梯时，其连通部位的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10.6 地上建筑的水平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厅厅，其顶棚装饰材料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10.7 下列部位不应使用影响人员安全疏散和消防救援的镜面反光材料：
 - (1) 疏散出口的门；
 - (2) 疏散走道及其尽端、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3) 供消防救援人员进入建筑的出入口的门、窗；
 - (4) 消防专用通道、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5.10.8 下列部位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应为A级：
 - (1) 避难走廊、避难层、避难间；
 - (2) 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
 - (3) 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
 - 5.10.9 消防控制室地面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不应低于B1级，顶棚和墙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为A级。下列设备用房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为A级：(1)消防水泵房、机械加压送风机房、排烟机房、固定灭火系统钢瓶间等消防设备间；（2）配电室、油浸变压器室、发电机房、储油间；
 - (3) 通风和空气调节机房；（4）锅炉房。

六. 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

- 6.1 埋入墙体的预埋结构件必须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必须采用木质构件时必须进行防腐及阻燃防火处理。
- 6.2 所有预埋构件及钢结构隐蔽工程均应为热镀锌钢材，其焊点、焊缝必须做防锈处理，注明不锈钢的除外。
- 6.3 所有涂料、油漆、饰面处理均需先做工艺样板段并经甲方及装修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后后方可进行大面积的施工及订制。
- 6.4 所有基础层板材及构件均应采用耐腐蚀防火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质构件及基础层板材时，必须在施工前按规范要求做防腐、虫防及防白蚁处理。

七. 五金及洁具

- 7.1 所有五金配件及卫生洁具等均为品牌产品，其具体款式及技术参数详见与施工图配套的装修材料物料档案。

八、与各工种的配合说明

- 8.1 电气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1.1 所有电气照明的灯具、插座、开关、配电箱等的位置除专业规范要求外并按可以隐藏的尽量隐藏，不能隐藏的按整齐、理性的原则进行布置，灯具平面定位及灯具型号、数量以灯光顾问公司的图纸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灯光设计师，由灯光设计师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1.2 电气照明的管线铺设、灯具的安装及灯具相关的配件由精装承包负责。
 - 8.1.3 所有信息点的定位应按整齐、平直为原则并以其专业施工图及装修施工图的定位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专业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2 主体结构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2.1 砌筑墙体及墙体预留门窗洞口应以装修平面墙体定位施工图为准，如有疑问应通知精装设计师，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才能进行精装施工。
 - 8.2.2 图中所注轻质不燃板均为晒酸镁板、石膏板等。
 - 8.2.3 当天花吊顶与土建幕墙相互对接时如没有与土建幕墙龙骨对上，天花与土建幕墙间应留 200MM宽收口转折凹槽，并间朝外幕墙一侧的天花侧板封至不影响幕墙外观的横向龙骨处，侧面刷涂料（同相接处天花吊顶涂料）。以上方法无法实现时应通知装修设计单位，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方可施工。
 - 8.2.4 凡可能涉及到对原建筑内部进行改造及影响土建结构的地方，必须经原建筑设计单位对改造方案认可后方可施工。楼板结构承受装修附加荷载较大时，也须由原建筑设计单位进行荷载验算，并经技术确认安全后方可施工。
 - 8.2.5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凡涉及到改造土建及影响建筑外观设计的地方，必须由我司、建筑设计单位及甲方共同协商并形成统一意见后，再按外墙设计图纸施工。
 - 8.2.6 装饰构造后埋件为装修与主体结构的连接物，现场后埋件安装应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相关要求。
 - 8.2.7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如遇装修构造与建筑主体结构对接收口之处，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方要负责防火填堵及饰面收口等相关的工作。
- 8.3 给排水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3.1 给排水专业的设施末端定位应按经甲方确认后的装修图平、立面图中洁具的定位及尺寸，结合给排水专业施工图进行施工。
 - 8.3.2 所有需在装修工程中同步施工的排水沟及地漏的走水坡度，必须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 8.4 空调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空调风口的定位根据天花综合布置图，安装时需与装饰相协调。
- 8.5 消防与装修：

消防系统施工以消防专业设计的施工图纸为准，喷淋末端定位参见天花综合布置图，消防栓布置参见平面布置图，装修施工单位必须给予积极配合。

九. 施工注意事项及材料选用说明：

- 9.1 所有施工材料的选用均应严格遵守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要求，如因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制品材料时，所用木质材料必须要进行严格的阻燃剂涂刷或浸泡等防火处理。
- 9.2 所有石膏大板吊顶天花在面积超过2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20米范围时，应按要求设置伸缩缝。
- 9.3 所有地面石材超过1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 10米范围及两种不同材质交接时，应考虑伸缩缝，但伸缩缝尽量设置在两种不同材料之间。
- 9.4 施工工艺除特殊做法图中详尽表示外，一般常规做法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及有关规定执行。
- 9.5 施工验收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有关规定执行。
- 9.6 所有钢结构隐蔽工程构件均应为热镀锌钢构件（另有注明为不锈钢的除外），主材选用结构型钢Q235B、不锈钢均采用304#。
- 9.7 所有应用于卫生间、外墙内侧墙面的基层材料均应采用防潮阻燃的水泥纤维板，如特殊部位需用少量木质材料时均需作防潮防腐、防虫、防火处理。
- 9.8 所有石材、轻钢龙骨、不燃夹板、木质饰面板等装修材料应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要求，并有国家有关部门的环保检验报告；凡湿贴地面、墙面石材在铺贴前必须做好防污及防浸透处理，室外平台石材需做防污处理；如特殊部位必需少量使用可燃材料时必须做好防火处理，并达到相应的防火等级要求。
- 9.9 所有人造材料及注明需工厂加工而成的材料，都需在工厂加工成型现场安装，人造材料必须符合防蛀、防腐、防火、防变形要求。
- 9.10 五金及洁具的加工及购置，其样式质量及档次要符合本工程《装饰材料物料档案》中的参数及品质要求，并需经甲方及装饰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后方能批量采购。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AND RESEARCH CO.,LTD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须通过放样确定，未经同意不得使用、泄露、散布或复制本文件及其资料。

DO NOT SCALE FROM DRAWING(ENCLUDING CAD FILES).
ALL DIMENSIONS MUST BE VERIFIED ON SITE. NO USE,
DISCLOSURE, DISSEMINATION OR DUPLICATION OF ANY
CONTENT IN THIS DOCUMENT IS ALLOWED WITHOUT PRIOR
CONSENT.

版次 EDIT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MARK		

审定 APPROVED	王永强	
审核 EXAMINED	王永强	
项目负责 CAPTAIN	蒋少华	王永强
专业负责 CHIEF ENGL.	颜传泉	
校对 CHECKED	郑蔚林	
设计 DESIGNED	刘心雨 秦江江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制图 DRAWN	张羽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SITE	南山区留仙大道南侧，西丽医院西侧		
工程名称 PROJECT	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创新平台项目（航天工研院总部大厦项目）室内设计		
子项-单位名称 SUBPROJECT-UNIT	4层、9层、23层、38层室内装饰设计		
图名 TITLE	设计说明（一）		
版次 EDIT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4.02
图别 DRAWING TYPE	装施	图号 DRAWING No.	4-SM01

合同号 CONTRACT No.	ZH4302308		
设计号 DESIGN No.			

合同及图纸：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存档
NO: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H4302303

签订地点：深圳市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签订日期：2023年4月21日

设计合同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以及国家及地方其它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上，双方就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设计缘由：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内。园区地下管网使用时间较长，管道腐蚀老化严重亟待改造；B栋宿舍楼外墙表皮脱落、渗水，门窗破损，拟改造后实现提质增效；安全生产办公场所和档案室设置不尽合理，员工食堂设施陈旧老化原因，需对其进行改造提升。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现行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2 工程造价成果文件质量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 2.3 政府部门关于该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函件、会议纪要等。
- 2.4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2.5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和关于本项目的会议纪要等。

2.6 乙方提交的投标成果（文件）。

2.7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含施工图强制性审查（如有）及精细化审查（如有）等）。

2.8 其它双方认可的、与本项目工程建设有关的资料。

第三条 设计范围

3.1 以设计总包的形式完成，本项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1)、地下消防管网改造招采范围：

本设计项目按工程造价概算（300 万元内）设计，地下消防管网改造按设计面积 35000 m²计算。包括但不限于 A、B、C、D 栋宿舍楼室内外消防管网、消防栓改造（含新旧管网对接）；1#、2#、4#厂房和轻工厂房 13#室外消防管网、消防栓改造（含新旧管网对接）；水泵房室外消防管网等管线的更新改造；以及中控室火灾报警、监控、电梯对讲等三项系统搬迁改造等项目。

(2)、B 栋宿舍楼改造招采范围：

本设计项目按工程造价概算（100 万元内）设计，B 栋宿舍楼按设计面积 2018.75 m²计算，共 5 层。包括室内装饰设计、建筑外立面装饰设计、给排水、强电、弱电，以及包括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食堂搬迁及办公室改造招采范围：

本设计项目按工程造价的概算（60 万元内）设计，按设计面积 407.53 m²计算。设计包括室内装饰设计、厨房设计、给排水、强电、弱电、消防。此次改造主要功能为食堂、档案室、安委办办公室。

3.2 服务内容和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

3.3 设计内容：

3.3.1 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报建配合、施工过程配合，以及承担深化设计和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其中，包括设计方案、施工图和主要设备材料表，所有设计图纸应达到国家有关规定、政府报建及甲方要求。

3.3.2 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外立面装饰改造设计（不含机电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含二次机电设计、给排水）。

3.3.3 所有设计图纸应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及甲方要求。

- | | |
|----------------------------|-----|
| (1) 施工设计 A2 蓝图 (应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 6 套 |
| (2) 施工设计图纸电子文档 | 1 套 |
| (3) 工程电子文档 | 1 套 |

第六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40天，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止。
在合同期限内，若乙方未按要求执行本协议规定的清洁标准或未履行本协议规定的责任，甲方有权无条件提前终止本合同协议。

第七条 设计服务费

7.1 合同价款：

在规定时间内，经谈判确定乙方所递交最终报价，本项目合同设计费总价为：

小写：¥38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

7.1.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结算时不予调整。

7.1.3 合同设计费总价为含税价，乙方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支付。

7.1.4 合同设计费总价包含方案设计阶段的全部设计费、配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所有费用。

7.1.5 本合同设计费按如下计算：

设计成果履约评价与绩效费用挂钩的支付方式，约定支付公式：

申请支付额 = 本阶段设计服务费 × (70% + 30% ×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7.1.6 设计费变更条件：除合同约定设计内容外，增加的设计内容费用另行协商。

7.1.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以任何理由、任何名目提出增加设计费的要求。

7.1.8 为完成本项目设计及服务所必需的人工费、差旅费由乙方承担。

7.1.9 合同设计费为含税价，由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增值税专用发票。

7.1.10 在履行合同阶段中，项目整体的履约评价结果达到合格以上。

	价款的 80%		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设计成果履约评价需挂靠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优秀支付 100%，良好支付 90%，合格支付 80%，不合格支付 60%)
第 3 次付款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57,000.00	按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完成施工配合工作，工程完成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后，乙方按本次合同款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及提交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设计成果履约评价需挂靠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优秀支付 100%，良好支付 90%，合格支付 80%，不合格 60%)
第 4 次付款	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19,000.00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本合同结算及相关资料归档，乙方的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100%。(设计成果履约评价需挂靠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优秀支付 100%，良好支付 90%，合格支付 80%，不合格 60%)
备注：设计成果履约评价与绩效费用挂靠的支付方式，约定支付公式： 申请支付额 = 本阶段设计服务费 × (70% + 30%×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第十条 双方指定对接人员

甲方指定人员：

甲方委派 潘志毅 作为对接人，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

甲方对接人的联系方式为：13602595366 (电话)。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颜传泉 作为本项目经理人，代表乙方履行合同。

项目经理的权限：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设计工作并提交设计成果。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附件 1：廉洁协议书

附件 2：结算办理承诺函

附件 3：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施工图设计阶段)

附件 4：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施工服务阶段)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0000092
电话：0755-28136029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龙华镇龙观西路39号（仅作办公）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合同代表：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御龙1栋6层

日期：2023年4月21日

(以下无正文)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合同代表：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日期：2023年4月21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市政 ARCHI.	园林 ARCHI.	幕墙 CURT.	装饰 DECOR.	燃气 GAS	暖通 HVAC	电气 ELEC.	给排水 PLUMBING	结构 STRUCT.	建筑 ARCHI.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GENERAL NOTES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																																											
【一】设计技术说明																																											
一. 设计依据																																											
1.1 该项目甲方提供的建筑专业、结构专业设计图纸及机电各专业设计图纸，甲方的设计任务书或书面设计要求。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1.3 设计执行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年4月23日修订版、《建筑制图标准》GB/T 50104-2010、《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版）、《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年版中室内设计涉及的建筑设计规范，《建筑陶瓷薄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172-2012、《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																																											
1.4 内装修选用的材料应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1-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 -202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6-2001、《建筑材料放射性核元素限量》GB 6566-201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地毯、地毯衬垫及地毯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5—2001																																											
1.5 室内装饰装修设计选用的各种装修材料均以设计单位提供的《装饰装修材料物书》中的材料技术参数及配套的材料实物样板为依据，施工单位参照此标准提供相同品质的材料样板时，需同时提供各类材料合格证书、环保及防火性能检测报告，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及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对材料样板进行封样。																																											
1.6 本工程设计的相对标高±0.000为建筑装饰完成面地面标高(相对于原建筑标高为装饰各层楼板、地面标高，为根据不同地面饰面材料调整基层厚度后完成的地面标高)。																																											
1.7 本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图中所有定位均以建筑轴线为依据，具体定位详见各部分施工图纸。																																											
1.8 本装饰设计施工图所标注尺寸及标高标注均以毫米（mm）为单位。																																											
二. 装修设计概述																																											
2.1 工程概况																																											
2.1.1 工程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2.1.2 工程位置：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2.1.3 子项：食堂及办公室改造																																											
2.2 设计范围：首层机房等。																																											
2.3 装修设计面积为：60平方米。																																											
三. 装修说明																																											
3.1 该装修工程设计的各类室内空间的装修构造做法，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中的说明、装修材料配置一览表、装修构造做法标及平面图、天花图、立面图和节点大样图。																																											
3.2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中的装修材料具体参数详见《装修设计物料书》。																																											
3.3 设计说明、设计图纸和物料书均为该项目的设计成果并具有同样效力，三者均应同时遵守。若三者有相互矛盾时甲方及施工方应及时提出，并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四. 防水设计																																											
4.1 本次设计防水等级：一级。																																											
4.2 本项目的防水设计标准满足《深圳市建筑防水工程技术规范》SJG 19-2019要求。设防要求：坡向地漏的坡度应>1%，（有水的设备房起坡2%）；空心砌块、加气混凝土砌块等轻质隔墙离地面200mm高处，应现浇C20砼墙基，宽同墙厚；地面防水层采用聚合物水泥基防水涂料及聚合物防水砂浆，并沿四周卷至1.8米高。																																											
4.3 具体构造做法如下：（1）20mm厚1：2.5水泥砂浆保护层。 （2）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厚度为：水平面≥1.5mm、垂直面≥1.2mm。 （3）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20mm厚,水口、穿管、转角处用密封胶加强防水处理。																																											
五. 消防防火设计说明																																											
5.1 执行规范：应符合《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中的各项规定。																																											
5.2 建筑消防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建筑消火栓等消防设备及产品均以建筑设计施工图为准,表面保持明显标示。工程已设置防火分区、消防楼梯和前室、消防栓、防火门、特级防火卷帘、挡烟垂壁、排烟系统、消防疏散指示系统、应急照明灯、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等。 装修工程范围内的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疏散指示灯等末端设备的设置数量,在装修设计图中未做改动（只是进行位置调整），原防火分区未做修改。																																											
5.3 天花吊顶防火要求：本工程天花采用的吊顶材料严格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天花吊顶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5.4 墙面材料防火要求：本工程墙面饰面材料严格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墙面装饰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B1级或以上。																																											
5.5 设计范围中无窗房间的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除饰品、固定家具外均应达到A级防火性能。																																											
5.6 防火卷帘定位及规格以建筑施工图为准。根据确定后的防火卷帘资料与图纸核对相符后方可按图施工，不符合之处须经甲方及建筑师认可后方可施工。																																											
5.7 各空间装饰材料燃烧性能等级详见材料表。																																											
5.8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应妥善处理装修效果和使用安全的矛盾，积极采用不燃性材料和难燃性材料，尽量避免采用在燃烧时产生大量浓烟或有毒气体的材料，做到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5.9 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 5.9.1 根据《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的高层民用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表5.2.1中一类建筑的办公楼内部各部位装修材部位装修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如下： 顶棚：A级；墙面：B1级；地面：B1级；隔断：B1级；固定家具：B2级；装饰织物(窗帘、帷幕、家具包布)：B1级；其他装饰材料：B1级。																																											
5.9.2 根据《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的地下民用建筑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表5.3.1中人行通道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均为A级。																																											
5.10 图书室、资料室、档案室和存放文物的房间，其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5.11 大中型电子计算机房、中央控制室、电话总机房等放置特殊贵重设备的房间，其顶棚和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及其他装修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5.12 无自然采光楼梯间、封闭楼梯间、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均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																																											
5.13 建筑物内设有上下层相连通的中庭、走马廊、开敞楼梯、自动扶梯时，其连通部位的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5.14 地上建筑的水平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门厅，其顶棚装饰材料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六. 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																																											
6.1 埋入墙体的预埋结构件必须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必须采用木质构件时必须进行防腐及阻燃防火处理。																																											
6.2 所有预埋构件及钢结构隐蔽工程均应为热镀锌钢件，其焊点、焊缝必须做防锈处理，注明不锈钢的除外。																																											
6.3 所有涂料、油漆、饰面处理均需要先做工艺样板段并经甲方及装修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后方可进行大面积的施工及订制。																																											
七. 五金及洁具																																											
7.1 所有五金配件及卫生洁具等均均为品牌产品，其具体款式及技术参数详见与施工图配套的装修材料物料档案。																																											
八. 与各工种的配合说明																																											
8.1 电气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8.1.1 所有电气照明的灯具、插座、开关、配电箱等的位置除专业规范要求外并按可以隐藏的尽量隐藏，不能隐藏的按整齐、理性的原则进行布置，灯具平面定位及灯具型号、数量以灯光顾问公司的图纸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灯光设计师，由灯光设计师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8.1.2 电气照明的管线铺设、灯具的安装及灯具相关的配件由精装承包商负责。 8.1.3 所有信息点的定位应按整齐、平直为原则并以其专业施工图及装修施工图的定位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专业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8.2 主体结构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8.2.1 砌筑墙体及墙体预留门窗洞口应以装修平面墙体定位施工图为准，如有疑问应通知精装设计师，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才能进行精装施工。 8.2.2 图中所注轻质不燃板均为晒酸镁板、石膏板等。 8.2.3 当天花吊顶与土建幕墙相互对接时如没有与土建幕墙龙骨对上，天花与土建幕墙间应留 200MM宽收口转折凹槽，并间朝外幕墙一侧的天花侧板封至不影响幕墙外观的横向龙骨处，侧面刷涂料（同相接处天花吊顶涂料）。以上方法无法实现时应通知装修设计单位，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方可施工。 8.2.4 凡可能涉及到原建筑内部进行改造及影响土建结构的地方，必须经原建筑设计单位对改造方案认可后方可施工。楼板结构承受装修附加荷载较大时，也须由原建筑设计单位进行荷载验算，并经技术确认安全后方可施工。 8.2.5 在室内装饰工程中凡涉及到改造土建及影响建筑外观设计的地方，必须由我司、建筑设计单位及甲方共同协商并形成统一意见后，再按外墙设计图纸施工。 8.2.6 装饰构造后理件为装修与主体结构的连接物，现场后理件安装应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相关要求。 8.2.7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如遇装修构造与建筑主体结构对接收口之处，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方要负责防火填堵及饰面收口等相关的工作。																																											
8.3 给排水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8.3.1 给排水专业的设施末端定位应按经甲方确认后的装修图平、立面图中洁具的定位及尺寸，结合给排水专业施工图进行施工。 8.3.2 所有需在装修工程中同步施工的排水沟及地漏的走水坡度，必须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8.4 空调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空调风口的定位根据天花综合布置图，安装时需与装饰相协调。																																											
8.5 消防与装修： 消防系统施工以消防专业设计的施工图纸为准，喷淋末端定位参见天花综合布置图，消防栓布置参见平面布置图，装修施工单位必须给予积极配合。																																											
九. 施工注意事项及材料选用说明： 9.1 所有施工材料的选用均应严格遵守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要求，如因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制品材料时，所用木质材料必须要进行严格的阻燃剂涂刷或浸泡等防火处理。 9.2 所有石膏大板吊顶天花在面积超过2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20米范围时，应按要求设置伸缩缝。 9.3 所有地面石材超过1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 10米范围及两种不同材质交接时，应考虑伸缩缝，但伸缩缝尽量设置在两种不同材料之间。 9.4 施工工艺除特殊做法图中详尽表示外，一般常规做法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及有关规定执行。 9.5 施工验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有关规定执行。 9.6 所有钢结构隐蔽工程构件均应为热镀锌钢构件（另有注明为不锈钢的除外），主材选用结构型钢Q235B,不锈钢均采用304#。 9.7 所有应用于卫生间、外墙上侧墙面的基层材料均应采用防潮阻燃的水泥纤维板，如特殊部位需用少量木质材料时均需作防潮防腐、防虫、防火处理。 9.8 所有石材、轻钢龙骨、不燃夹板、木质饰面板等装修材料应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要求，并有国家有关部门的环保检验报告；凡湿贴地面、墙面石材在铺贴前必须做好防污及防浸透处理，室外平台石材需做防滑处理；如特殊部位必需少量使用可燃材料时必须做好防火处理，并达到相应的防火等级要求。 9.9 所有人造材料及注明需工厂加工而成的材料，都需在工厂加工成型现场安装，人造材料必须符合防蛀、防腐、防火、防变形要求。 9.10 五金及洁具的加工及购置，其样式质量及档次要符合本工程《装饰材料物料档案》中的参数及品质要求，并需经甲方及装饰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后方能批量采购。 9.11 检修口的最终位置需施工单位结合现场机电安装实际情况提出设置位置优化建议，并经装修设计单位书面确认后才能施工。 9.12 若图中有关尺寸与现场不符施工方应及时通知设计单位由精装设计师协调处理，施工人员不得以丈量图纸为依据取得数据，设计变更须在甲方授意下方能进行。 9.13 若图中有关材料名称与材料样板不符的，以甲方同装修设计单位共同签字确定的实物样板为准。 9.14 在钢筋砼结构上打膨胀螺栓时，不得破坏原结构主筋。 9.15 钢结构焊接时，焊角尺寸等于较薄焊件的厚度。 9.16 图中材料规格尺寸表达数量较多的部分为标准尺寸，其余不规则的尺寸或无注尺寸的空间作为现场施工中的可调尺寸。天花吊顶留空位在不影响风口、灯具及其它设备安装的情况下可作调节空间。 9.17 天花吊顶系统采用50系列C型不上人龙骨（除特殊标明外），主龙骨中距800~1200mm，次龙骨中距300~400mm，横贯龙骨中距600mm。天花的龙骨、吊筋、吊件、螺丝及封条为同一系列的产品。当天花吊顶到结构板位超过1500mm高或风管超过1000mm宽时，施工单位需按规范制作加固转换层。（在现场勘察时需考虑） 9.18 超重型装饰灯具及安装于天花吊顶上的其它重型设备等均需直接悬挂在独立的结构受力构件上，不得与天花吊顶龙骨发生受力关系。 9.19 所有饰面为无机涂料的天花吊顶阳角、阴角及板材接缝处均贴专用封缝带或专用金属护角带。 9.20 各空间无天花吊顶且设备及管线直接外露时，均需按照图纸中标注的颜色将设备及管线表面进行喷（刷）漆处理。																																											
十、特别提示 10.1 图纸中有节点大样索引号的节点做法须严格按节点大样图纸施工，其它相同空间之相同节点大样未标注索引号的，亦参照有节点大样索引号的节点做法，不得擅自修改节点大样做法。有特殊情况时需通知装修设计单位并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方可施工。																																											
PROJECT：装修设计材料汇总表																																											
<table border="1"><thead><tr><th rowspan="2">CATEGORY 类别</th><th colspan="2">MARERIAL NUMBERS</th><th colspan="2">材料名称 DIMTNSIONS/SIZE</th><th rowspan="2">材料燃烧性能等级</th><th>USE RANGE</th></tr><tr><th colspan="2">材料编号</th><th>中文</th><th>规格</th><th>使用区域</th></tr></thead><tbody><tr><td>涂料</td><td>1</td><td>PT-01</td><td>白色无机涂料</td><td>一底两面</td><td>A</td><td>机房天花、墙面</td></tr><tr><td>防静电架空地板</td><td>2</td><td>QT-01</td><td>防静电架空地板</td><td>600X600</td><td>A</td><td>机房地面</td></tr><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body></table>											CATEGORY 类别	MARERIAL NUMBERS		材料名称 DIMTNSIONS/SIZE		材料燃烧性能等级	USE RANGE	材料编号		中文	规格	使用区域	涂料	1	PT-01	白色无机涂料	一底两面	A	机房天花、墙面	防静电架空地板	2	QT-01	防静电架空地板	600X600	A	机房地面							
CATEGORY 类别	MARERIAL NUMBERS		材料名称 DIMTNSIONS/SIZE		材料燃烧性能等级	USE RANGE																																					
	材料编号		中文	规格		使用区域																																					
涂料	1	PT-01	白色无机涂料	一底两面	A	机房天花、墙面																																					
防静电架空地板	2	QT-01	防静电架空地板	600X600	A	机房地面																																					
COORDINATION 会 益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须通过放样确定。未经同意不得使用、泄露、散布或复制本文件及其资料。

DO NOT SCALE FROM DRAWING(ENCLUDING CAD FILES). ALL DIMENSIONS MUST BE VERIFIED ON SITE. NO USE, DISCLOSURE, DISSEMINATION OR DUPLICATION OF ANY CONTENT IN THIS DOCUMENT IS ALLOWED WITHOUT PRIOR CONSENT.

版次 EDIT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	-----------------------	-------------------------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MARK

审定 APPROVED BY	王永强	
审核 EXAMINED BY	王永强	
项目负责人 CAPTAIN	张凌	
专业负责 CHIEF ENGL	刘心雨	
校对 CHECKED BY	陈伟	
设计 DESIGNED BY	刘玉婷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制图 DRAWN BY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SITE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工程名称 PROJECT	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子项-单体名称 SUBPROJECT-UNIT	食堂及办公室改造		
图名 TITLE	设计说明		
合同号 CONTRACT No.	ZH4302303		
版次 EDIT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3.05
图别 DRAWING TYPE	装施	图号 DRAWING No.	SM-01



九、企业同类项目设计获奖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获奖证明：晋江市医院迁建项目(一期)-妇儿中心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
工 程 地 点：晋江市
合 同 编 号：3031104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 包 人：晋江市医院迁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 察 人：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签 订 日 期：2011.0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晋江市医院迁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设计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人：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联合勘察人）承担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设计勘察，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 B5-2 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费率	估算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总体规划设计		300亩	√			15000元/公顷	30.0	
2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工程		12万平方米	√	√	√	120元/平方米	1440.0	
3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工程增加面积		暂定	√	√	√	102元/平方米	816.0	
4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工程勘察							100.0	
	总计							2386.0	
说明	<p>1、设计范围①建设规划红线图内的总体方案设计(含总平面设计);②一期建设工程的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期间指导和配合服务、配合竣工验收及竣工图审核等];③一期建设工程的工程勘察(含初勘和详勘);</p> <p>2、设计内容①总平面设计包括单体建筑物、道路、强弱电管网、雨污水管网(含污水处理站)、给排水、消防、环境景观、地下水池、停车场及医疗配套建筑等独立于主体建筑物以外的设计内容;②一期建设工程包括建筑安装工程、室外工程、装修工程及医疗工艺的建设报审、招投标和施工所需的全部图纸;其中建筑安装工程包括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境工程、人防工程等专业工程及医疗工艺(包括净化、手术室、医疗气体等)施工所需的图纸设计,装修工程包括精装修设计;③室外工程包括室外总体、景观及泛光设计;④一期建设工程的工程勘察(含初勘和详勘),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勘察技术要求按照现行的国标《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国标《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J7-89)、国标《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J11-89)、行标《建筑桩基技术规范》(GBJ94-94)等有关国家强制性条文、规范和省、市规范、规定进行,并满足设计单位及建设单位提出的技术要求。</p> <p>3、最终设计费按施工图图面积结算。</p>								



发包人名称：晋江市医院迁建院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设计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勘察人名称：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1402029109014402139
工商银行福州市洪山支行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鉴证意见：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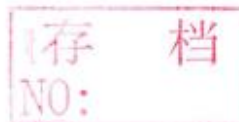
经办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十、项目负责人或者主创设计师业绩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 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合同

工程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创投大厦

A座46-52层

合同编号：ZH4302404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甲方：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06月

签订地：深圳市南山区

仅供深港航城（总部东区B5-2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甲方：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家及地方其它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若上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互矛盾，以位阶较高的为准；涉及标准、规范、技术要求的，以标准较高者为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共 7 层）
- 1.3 工程概况：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共 7 层），其中：顶楼 52 层作为总部厨房及餐厅，46 层到 51 层为总部会议室、办公、接待等。国风投大厦总建筑面积约 17.7 万 m²，共 52 层，标准层面积约 1800 m²/层。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现行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2 政府部门关于该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函件、会议纪要等。
- 2.3 甲乙双方合同约定的设计要求。
- 2.4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2.5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等。
- 2.6 乙方提交的投标成果（文件）。
- 2.7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
- 2.8 其它双方认可的、与本项目工程建设有关的资料。

第三条 合同期限

- 3.1 本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竣工档案通过验收并移交，且本合同款项支付完毕之日止。

第四条 设计范围

4.1 设计范围包括：本合同约定服务为设计总包，设计范围为国风投大厦 46 层-52 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精装修设计（含装修设计、食堂设计工程、机电系统及末端设计等）、软装设计、标识设计、灯光设计、会议系统设计等，总装修设计面积约 9941.32 m²（最终以甲方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序号	楼层	功能	实用面积 (m ²)	备注
1	46 层	中空大堂	452.23 m ²	
		室外露台	146.72 m ²	
		办公	1355.88 m ²	
2	47 层	办公	1359.10 m ²	
3	48 层	办公	1360.77 m ²	
4	49 层	办公	1354.72 m ²	
5	50 层	办公	1353.42 m ²	
6	51 层	办公	1344.95 m ²	
7	52 层	食堂	632.75 m ²	
		露台	580.84 m ²	
合计			9941.32 m ²	

第五条 各阶段设计工作内容

5.1 本项目的 design 工作分为：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三个阶段；

5.2 各阶段设计成果及深度：

5.2.1 方案设计阶段

根据甲方提供的造价限额控制指标及投资的建筑、结构图纸进行装饰工程方案设计。方案阶段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

- (1) 项目定位、设计理念及概念方案；
- (2) 各楼层平面功能区域分析图、人流动线分析图；
- (3) 各楼层使用功能平面布置图；
- (4) 室内主要空间方案效果图（或 SU 模型图）；
- (5) 室内装饰工程主要材料表及图片；

9.3 设计成果格式要求

9.3.1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9.3.2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

9.3.3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与设计文件内容一致。文字文件采用 Microsoft Office (*.doc)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dwg) 格式（附字体和打印样式），效果图采用*.JPG 格式或*.tif 格式。同时提供全套设计文件的 PDF 格式文件（图文混排）。

9.3.4 方案展示三维动画电子文档采用 Windows 默认播放器可播放的标准格式。

9.3.5 设计成果的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第十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

10.1 设计费用

10.1.1 合同价款：设计费总价大写：人民币玖拾壹万元整（小写：¥910,000.00 元）。税率：6%。

10.1.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结算时不予调整。

10.1.3 合同设计费总价为含税价，乙方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10.1.4 合同设计费总价包含方案设计阶段的全部设计费、专项顾问费；含配合编制各类专项报告费用（如有）；含设计图纸所需的材料费、晒图费、现场及技术服务费、差旅费（出差到本项目所在地所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等；且人员数量能满足解决事务要求的差旅费、设计变更、配合专业机构、配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配合验收等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所有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除本合同约定设计费用外，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0.1.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以任何理由、任何名目提出增加设计费的要求。

10.2 合同费用支付办法

付费次序	付费比例（%）	付费须满足的条件及要求
第一次付款	30.00%	本合同生效后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设计费总额的 30% 的预付款。

第二十二條 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22.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2.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文件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2.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2.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二十三條 文件的送达与签发

23.1 甲方及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如有的话）与乙方之间的各类通知、文件和资料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磁盘、光盘、电子邮件等特殊形式提交时应附书面说明材料），可以当面提交，也可通过航空邮寄、传真和特快专递送达本合同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接收即视为通知、文件或资料已送达。甲方及其聘请的专业机构（如有）与乙方之间还应通过电话沟通或电子邮件沟通保障上述文件的送达。

本合同所列所有成果文件，乙方应在甲方驻地向甲方或甲方授权的人提交。

23.2 甲方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

单位名称：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68 号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32 楼

邮政编码：518054

收件人：蒋创松

电话：13510960409

电子邮件：jiangchuangsong@harbourlife.com.cn

23.3 乙方一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618 室

邮政编码：518031

收件人：颜传泉、李佳

10-3-42

一旦上述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以上述优先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则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25.4 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来往的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经双方协商认可后，均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5.6 本合同协议书 8 份，合同双方方各执 4 份。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06 月 03 日在深圳签署。

附件 1. 项目需求

附件 2. 人员团队要求

附件 3. 技术条款

甲方（盖章）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2024 年 06 月 03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2024 年 06 月 03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附件 2、人员团队要求

乙方提供专属的项目人员团队，有效服务人员总人数充足，设置专门的项目经理和主要负责人，所提供服务人员具备充足的从业经验资历信息（与本项目相关的项目经验），根据团队配置情况择优，具体如下表。拟派主要负责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

拟担任职务	姓名	学历	专业	从业年限	职称和业绩情况
项目负责人	鲁皓	本科	建筑	30年	一级注册建筑师、建筑高级工程师； 业绩情况： （1）2021年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担任主创设计师、项目负责人；（2）2022年华能霞浦核电项目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担任项目负责人；（3）2023年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勘察设计，担任项目负责人。
主创设计师	刘心雨	本科	装饰	12年	建筑装饰设计中级工程师； 业绩情况： （1）2018年公交大厦室内装修工程设计项目，担任方案设计师；（2）2019年中国风投大厦（T201-0097地块）设计项目，担任方案设计师；（3）2021年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室内装修设计项目，担任主创设计师。
装饰项目负责人 审核人	王永强	本科	装饰	30年	高级室内建筑师、工艺美术师； 业绩情况： （1）2018年公交大厦室内装修工程设计项目，担任审核人、项目负责人；（2）2019年中国风投大厦（T201-0097地块）设计项目，担任审核人、项目负责人；（3）2021年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室内装修设计项目，担任审核人、项目负责人；等等。
方案设计师	张昕晟	本科	装饰	6年	助理环境艺术设计师；
方案设计师	刘玉婷	本科	装饰	6年	助理工艺美术师；
方案设计师	陈伟	本科	装饰	6年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装饰专业负责人 施工配合负责人	颜传泉	专科	装饰	15年	建筑装饰高级设计师； 业绩情况： （1）2018年公交大厦室内装修工程设计项目，担任装饰设计师；（2）2019年中国风投大厦（T201-0097地块）设计项目，担任施工配合负责人；（3）2021年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室内装修设计项目，担任装饰专业负责人；等等。
施工图设计师 （驻场设计	郑蔚林	本科	装饰	6年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市政 MUNICIPAL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园林 LANDSCAPE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幕墙 CUR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装饰 DECOR.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燃气 GAS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暖通 HVAC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电气 ELEC.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给排水 PLUMBING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结构 STRUC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建筑 ARCH.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印刷体 PRINT
会签 COORDINATION		

GENERAL NOTES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

【一】设计技术说明

一. 设计依据

- 1.1 该项目甲方提供的建筑专业、结构专业设计图纸及机电各专业设计图纸，甲方的设计任务书或书面设计要求。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1.3 设计执行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年4月23日修订版、《建筑制图标准》GB/T 50104-201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2009年版中室内设计涉及的建筑设计规范，《建筑岩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172-2012。
- 1.4 内装修选用的材料应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1-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 -202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6-2001、《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2010、
- 1.5 室内装饰装修设计选用的各种装修材料均以设计单位提供的《装饰装修材料物料书》中的材料技术参数及配套的材料实物样板为依据，施工单位参照此标准提供相同品质的材料样板时，需同时提供各类材料合格证书、环保及防火性能检测报告，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及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签字确认后对材料样板进行封存。
- 1.6 本工程设计的相对标高±0.000为建筑装饰完成面地面标高(相对于原建筑标高为装饰各层楼板、地面标高，为根据不同地面饰面材料调整基层厚度后完成的地面标高)。
- 1.7 本装饰工程施工图中所有定位均以建筑轴线为依据，具体定位详见各部分施工图纸。
- 1.8 本装饰设计施工图所标注尺寸及标高标注均以毫米（mm）为单位。

二. 装修设计概述

- 2.1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 2.1.2 工程位置：本项目位于深圳前海桂湾片区四单元2街坊04-02-01、02地块，西临城市主干道梦海大道，东、南、北侧分别是城市支路创新11街和创新9街。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设计功能为商业、办公。项目用地面积为12071.99平方米。地上规定建筑面积120000平方米，其中办公11885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以及邮政设施150平方米；另有规定地下商业建筑面积7200平方米。地上有A、B两座塔楼：A座，高度237.75米，地上52层；B座，高度73.93米，地上16层。地下室为五层，地下一层为商业、自行车库和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为商业、卸货区、垃圾房和设备用房；地下三~五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
- 2.2 设计范围：本次装修面积为9941.32㎡，设计范围为A栋塔楼46-52层，共7层，46-51层为大堂、电梯厅、走道、办公室、开敞办公区、会议室、茶水休闲区、资料室、公卫及其配套附属用房；52层为内部食堂及室外露台；

三. 装修说明

- 3.1 该装修工程设计的各类室内空间的装修构造做法，详见施工图纸文件中的说明、装修材料配置一览表、装修构造做法标及平面图、天花图、立面图和节点大样图。
- 3.2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中的装修材料具体参数详见《装修工程设计物料书》。
- 3.3 设计说明、设计图纸和物料书均为该项目的设计成果并具有同样效力，三者均应同时遵守。若三者有相互矛盾时甲方及施工方应及时提出， 并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四. 防水设计

- 4.1 本项目的防水等级：1级
- 4.2 本项目的防水设计标准满足《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2要求。
设防要求：
 - 1、坡向地漏的坡度应>1%（有水的设备房起坡2%）；
 - 2、空心砌块、加气混凝土砌块等轻质隔墙根应浇筑同墙宽的不低于C25的细石混凝土，高出地面完成面不应小于200mm，与墙面防水层搭接宽度不应小于100mm，卫生间地面防水层应超出门框外侧500宽。
 - 3、地面与墙体转角和交角处必须用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附加增强层，每边宽度不应小于150mm，涂膜增强层厚度不宜小于2mm；
 - 4、地面防水层采用2.0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墙面防水层采用1.5mm厚III型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 5、卫生间、浴室、浴厕共用的墙面防水层设防高度应至顶棚底，厨房墙面防水层高度应不低于1200mm，阳台地面防水层应按卫生间要求进行设计，墙面应按外墙面防水层要求进行设计；
 - 6、排水沟防水层应与地面防水层相连接。
细部构造设计：
 - 1、防水层节点处及容易受损害的部位，应增设附加增强层，附加层材料宜采用防水涂料；
 - 2、不同材质的材料交接处、基面变形可能开裂处应预留缝（凹槽）并嵌填密封胶材料。
 - 3、穿过防水层管道处理：采用直埋式处理，管道周围应留20mm凹槽并嵌填密封胶材料。
 - 4、地漏应为室内最低标高处，室内排水坡度坡向地漏。
 - 5、地沟的纵向排水坡度应大于1%，底面与侧面宜做柔性防水层。找平层与地漏之间应留槽，并嵌密封材料。
 - 6、有填充的厨房间、下沉式卫生间，应在结构板面上和地面饰面层下各设置一道防水层
其他注意事项：
 - 1、地面排水沟应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沟底、侧壁应整体浇筑筑，排水坡度不宜小于1%。
 - 2、有防水要求或邻近用水房间门口的楼地面，严禁采用干硬性水泥砂浆做找平层或地砖粘结层，应采用5mm-8mm聚合物水泥砂浆浆浆粘贴、勾缝，预防窜水。

五. 消防防火设计说明

- 5.1 执行规范：应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中的各项规定。
- 5.2 建筑内部装修不应擅自减少、改动、拆除、遮挡消防设施或器材及其标识、疏散指示标志、疏散出口、疏散走道或疏散横通道，不应擅自改变防火分区或防火分隔、防烟分区及其分隔，不应影响消防设施或器材的使用功能和正常操作。
- 5.3 建筑消防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建筑消火栓等消防设施及产品均以建筑设计施工图为准,表面保持明显标示。工程已设置防火分区、消防楼梯和前室、消防栓、防火门、特级防火卷帘、挡烟垂壁、排烟系统、消防疏散指示系统、应急照明灯、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等。
装修工程范围内的消防喷淋、消防广播、烟感、疏散指示灯等末端设备的设置数量，在装修设计中未做改动（只是进行位置调整），原防火分区未做修改。
- 5.4 天花吊顶防火要求：本工程天花采用的吊顶材料严格执行《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天花吊顶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5.5 墙面材料防火要求：本工程墙面饰面材料严格执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相关条款，墙面装饰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B1级或以上。
- 5.6 设计范围内无窗房间的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除饰品、固定家具外均应达到A级防火性能。
- 5.7 防火卷帘定位及规格以建筑施工图为准。根据确定后的防火卷帘资料与图纸核对相符后方可按图施工，不符合之处须经甲方及建筑师认可后方可施工。
- 5.8 各空间装饰材料燃烧性能等级详见材料表。
- 5.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应妥善处理装修效果和使用安全的矛盾，积极采用不燃性材料和难燃性材料，尽量避免采用在燃烧时产生大量浓烟或有毒气体的材料，做到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5.9 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

- 5.9.1 根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该项目建筑地上及地下室内部装修设计的各部位装修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如下：
顶棚：A级；墙面：B1级；地面：B1级；隔断：B1级；固定家具：B2级；装饰织物(窗帘、帷幕、家具包布)：B1级；其他装饰材料：B1级。
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顶棚应为A级、其它部位应不低于B1级。 设置在地下或半地下的交通换乘厅、换乘通道，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均为A级。
- 5.9.2 图书室、资料室、档案室和存放文物的房间，其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3 大中型电子计算机房、中央控制室、电话总机房等放置特殊贵重设备的房间，其顶棚和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地面及其他装修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4 无自然采光楼梯间、封闭楼梯间、防烟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均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
- 5.9.5 建筑物内设有上下层相连通的中庭、走马廊、开敞楼梯、自动扶梯时，其连通部位的顶棚、墙面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6 地上建筑的水平疏散走道和安全出口的门厅，其顶棚装饰材料应采用A级装修材料，其他部位应采用不低于B1级的装修材料。
- 5.9.7 下列部位不应使用影响人员安全疏散和消防救援的镜面反光材料：
 - (1) 疏散出口的门；
 - (2) 疏散走道及其尽端、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3) 供消防救援人员进出建筑的出入口的门、窗；
 - (4) 消防专用通道、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的顶棚、墙面和地面。
- 5.9.8 下列部位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均为A级：
 - (1) 避难走廊、避难层、避难间；
 - (2) 疏散楼梯间及其前室；
 - (3) 消防电梯前室或合用前室。
- 5.9.9 消防控制室地面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不应低于B1级，顶棚和墙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为A级。下列设备用房的顶棚、墙面和地面内部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均应为A级：(1) 消防水泵房、机械加压送风机房、排烟机房、固定灭火系统钢瓶间等消防设备间；（2） 配电室、油浸变压器室、发电机房、储油间；
 - (3) 通风和空气调节机房；（4） 锅炉房。

六. 构件防腐防虫及油漆涂料工程

- 6.1 埋入墙体的预埋构件必须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必须采用木质构件时必须进行防腐及阻燃防火处理。
- 6.2 所有预埋构件及钢结构隐蔽工程均应为热镀锌钢材，其焊点、焊缝必须做防锈处理，注明不锈钢的除外。
- 6.3 所有涂料、油漆、饰面处理均需先做工艺样板段并经甲方及装修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后后方可进行大面积的施工及订制。
- 6.4 所有基础层板材及构件均应采用耐腐蚀防火材质，如局部特殊造型需采用木质构件及基础层板时，必须在施工前按规范要求做防腐、虫防及防白蚁处理。

七. 五金及洁具

- 7.1 所有五金配件及卫生洁具等均为品牌产品，其具体款式及技术参数详见与施工图配套的装修材料物料档案。

八. 与各工种的配合说明

- 8.1 电气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1.1 所有电气照明的灯具、插座、开关、配电箱等的位置除专业规范要求外并按可以隐藏的尽量隐藏，不能隐藏的按整齐、理性的原则进行布置，灯具平面定位及灯具型号、数量以灯光顾问公司的图纸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灯光设计师，由灯光设计师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1.2 电气照明的管线铺设、灯具的安装及灯具相关的配件由精装承包商负责。
 - 8.1.3 所有信息点的定位应按整齐、平直为原则并以其专业施工图及装修施工图的定位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专业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确定具体位置后才能施工。
- 8.2 主体结构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2.1 砌筑墙体及墙体预留门窗洞口应以装修平面墙体定位施工图为准，如有疑问应通知精装设计师，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才能进行精装施工。
 - 8.2.2 图中所注轻质不燃板均为硝酸镁板、石膏板等。
 - 8.2.3 当天花吊顶与土建幕墙相互对接时如没有与土建幕墙龙骨对上，天花与土建幕墙间应留 200MM宽收口转折凹槽，并向朝外幕墙一侧的天花侧板封至不影响幕墙外观的横向龙骨处，侧面刷涂料（同相接处天花吊顶涂料）。以上方法无法实现时应通知装修设计单位，由精装设计师确定后方可施工。
 - 8.2.4 凡可能涉及及对原建筑内部进行改造及影响土建结构的地方，必须经原建筑设计单位对改造方案认可后方可施工。楼板结构承受装修附加荷载较大时，也须由原建筑设计单位进行荷载验算，并经技术确认安全后方可施工。
 - 8.2.5 在室内装饰工程中凡涉及到改造土建及影响建筑外观设计的部分，必须由我司、建筑设计单位及甲方共同协商并形成统一意见后，再按外墙设计图纸施工。
 - 8.2.6 装饰构造后埋件为装修与主体结构的连接物，现场后埋件安装应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相关要求。
 - 8.2.7 在室内装修工程中如遇装修构造与建筑主体结构对接口之处，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方要负责防火封堵及饰面收口等相关的工作。
- 8.3 给排水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 8.3.1 给排水专业的设施末端定位应按照经甲方确认后的装修图平、立面图中洁具的定位及尺寸，结合给排水专业施工图进行施工。
 - 8.3.2 所有需在装修工程中同步施工的排水沟及地漏的走水坡度，必须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 8.4 空调专业与装修工程的配合：
空调风口的定位根据天花综合布置图，安装时需与装饰相协调。
- 8.5 消防与装修：
消防系统施工以消防专业设计的施工图纸为准，喷淋末端定位参见天花综合布置图，消防栓布置参见平面布置图，装修施工单位必须给予积极配合。

九. 施工注意事项及材料选用说明：

- 9.1 所有施工材料的选用均应严格遵守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规范《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要求，如因特殊造型确需采用木制品材料时，所用木质材料必须要进行严格的阻燃剂涂刷或浸泡等防火处理。
- 9.2 所有石膏大板吊顶天花在面积超过2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20米范围时，应按要求设置伸缩缝。
- 9.3 所有地面石材超过1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 10米范围及两种不同材质交接时，应考虑伸缩缝，但伸缩缝尽量设置在两种不同材料之间。
- 9.4 施工工艺除特殊做法图中详尽表示外，一般常规做法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及有关规定执行。
- 9.5 竣工验收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有关规定执行。
- 9.6 所有钢结构隐蔽工程构件均应为热镀锌钢构件（另有注明为不锈钢的除外），主材选用结构型钢Q235B、不锈钢均采用304#。
- 9.7 所有应用于卫生间、外墙内侧墙面的基层材料均采用防潮阻燃的水泥纤维板，如特殊部位需用少量木质材料时均需作防潮防腐、防虫、防火处理。
- 9.8 所有石材、轻钢龙骨、不燃夹板、木质饰面板等装修材料应满足《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要求，并有国家有关部门的环保检验报告；凡湿贴地面、墙面石材在铺贴前必须做好防污及防渗透处理，室外平台石材需做防污处理；如特殊部位必需少量使用可燃材料时必须做好防火处理，并达到相应的防火等级要求。
- 9.9 所有人造材料及注明需工厂加工而成的材料，都需在工厂加工成型现场安装，人造材料必须符合防蛀、防腐、防火、防变形要求。
- 9.10 五金及洁具的加工及购置，其样式质量及档次要符合本工程《装饰材料物料档案》中的参数及品质要求，并须经甲方及装饰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后方能批量采购。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AND RESEARCH CO.,LTD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须通过放样确定，未经同意不得使用、泄露、散布或复制本文件及其资料。

DO NOT SCALE FROM DRAWING(ENCLUDING CAD FILES).
ALL DIMENSIONS MUST BE VERIFIED ON SITE. NO USE,
DISCLOSURE, DISSEMINATION OR DUPLICATION OF ANY
CONTENT IN THIS DOCUMENT IS ALLOWED WITHOUT PRIOR
CONSENT.

版次 EDIT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MARK		

审定 APPROVED	王永强	
审核 EXAMINED	王永强	
项目负责人 CAPTAIN	颜传泉	
专业负责 CHIEF ENGL.	刘心雨	
校对 CHECKED	陈伟	
设计 DESIGNED	刘玉婷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制图 DRAWN	张羽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SITE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A座 46-52层		
工程名称 PROJECT	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子项-单位名称 SUBPROJECT-UNIT	海港人寿总部办公室装饰装修设计服务项目		
图名 TITLE	设计说明（一）		
版次 EDIT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4.09
图别 DRAWING TYPE	装施	图号 DRAWING No.	SM-01

合同号 CONTRACT No.	ZH4302404	
设计号 DESIGN No.		

合同关键页：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存档
NO: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H4302303

签订地点：深圳市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签订日期：2023年4月21日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B5-2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设计合同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以及国家及地方其它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上，双方就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龙城工业区地下消防管网、B栋宿舍、食堂及办公室改造三项工程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

设计缘由：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440号龙城工业区内。园区地下管网使用时间较长，管道腐蚀老化严重亟待改造；B栋宿舍楼外墙表皮脱落、渗水，门窗破损，拟改造后实现提质增效；安全生产办公场所和档案室设置不尽合理，员工食堂设施陈旧老化原因，需对其进行改造提升。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现行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2 工程造价成果文件质量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 2.3 政府部门关于该建设项目审批文件、函件、会议纪要等。
- 2.4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2.5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和关于本项目的会议纪要等。

2.6 乙方提交的投标成果（文件）。

2.7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含施工图强制性审查（如有）及精细化审查（如有）等）。

2.8 其它双方认可的、与本项目工程建设有关的资料。

第三条 设计范围

3.1 以设计总包的形式完成，本项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1)、地下消防管网改造招采范围：

本设计项目按工程造价概算（300 万元内）设计，地下消防管网改造按设计面积 35000 m²计算。包括但不限于 A、B、C、D 栋宿舍楼室内外消防管网、消防栓改造（含新旧管网对接）；1#、2#、4#厂房和轻工厂房 13#室外消防管网、消防栓改造（含新旧管网对接）；水泵房室外消防管网等管线的更新改造；以及中控室火灾报警、监控、电梯对讲等三项系统搬迁改造等项目。

(2)、B 栋宿舍楼改造招采范围：

本设计项目按工程造价概算（100 万元内）设计，B 栋宿舍楼按设计面积 2018.75 m²计算，共 5 层。包括室内装饰设计、建筑外立面装饰设计、给排水、强电、弱电，以及包括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食堂搬迁及办公室改造招采范围：

本设计项目按工程造价的概算（60 万元内）设计，按设计面积 407.53 m²计算。设计包括室内装饰设计、厨房设计、给排水、强电、弱电、消防。此次改造主要功能为食堂、档案室、安委办办公室。

3.2 服务内容和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

3.3 设计内容：

3.3.1 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报建配合、施工过程配合，以及承担深化设计和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其中，包括设计方案、施工图和主要设备材料表，所有设计图纸应达到国家有关规定、政府报建及甲方要求。

3.3.2 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外立面装饰改造设计（不含机电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含二次机电设计、给排水）。

3.3.3 所有设计图纸应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及甲方要求。

- | | |
|----------------------------|-----|
| (1) 施工设计 A2 蓝图 (应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 6 套 |
| (2) 施工设计图纸电子文档 | 1 套 |
| (3) 工程电子文档 | 1 套 |

第六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40天，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止。
在合同期限内，若乙方未按要求执行本协议规定的清洁标准或未履行本协议规定的责任，甲方有权无条件提前终止本合同协议。

第七条 设计服务费

7.1 合同价款：

在规定时间内，经谈判确定乙方所递交最终报价，本项目合同设计费总价为：

小写：¥38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

7.1.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结算时不予调整。

7.1.3 合同设计费总价为含税价，乙方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支付。

7.1.4 合同设计费总价包含方案设计阶段的全部设计费、配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所有费用。

7.1.5 本合同设计费按如下计算：

设计成果履约评价与绩效费用挂钩的支付方式，约定支付公式：

申请支付额 = 本阶段设计服务费 × (70% + 30% ×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7.1.6 设计费变更条件：除合同约定设计内容外，增加的设计内容费用另行协商。

7.1.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以任何理由、任何名目提出增加设计费的要求。

7.1.8 为完成本项目设计及服务所必需的人工费、差旅费由乙方承担。

7.1.9 合同设计费为含税价，由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增值税专用发票。

7.1.10 在履行合同阶段中，项目整体的履约评价结果达到合格以上。

	价款的 80%		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设计成果履约评价需挂靠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优秀支付 100%，良好支付 90%，合格支付 80%，不合格支付 60%。)
第 3 次付款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57,000.00	按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完成施工配合工作，工程完成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后，乙方按本次合同款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及提交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设计成果履约评价需挂靠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优秀支付 100%，良好支付 90%，合格支付 80%，不合格 60%。)
第 4 次付款	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19,000.00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本合同结算及相关资料归档，乙方的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100%。(设计成果履约评价需挂靠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支付百分比优秀支付 100%，良好支付 90%，合格支付 80%，不合格 60%。)
备注：设计成果履约评价与绩效费用挂靠的支付方式，约定支付公式： 申请支付额 = 本阶段设计服务费 × (70% + 30%×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第十条 双方指定对接人员

甲方指定人员：

甲方委派 潘志毅 作为对接人，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

甲方对接人的联系方式为：13602595366 (电话)。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颜传泉 作为本项目经理人，代表乙方履行合同。

项目经理的权限：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设计工作并提交设计成果。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附件 1: 廉洁协议书

附件 2: 结算办理承诺函

附件 3: 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施工图设计阶段)

附件 4: 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施工服务阶段)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合同代表: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大道 440 号龙城工业区御龙 1 栋 6 层

日期: 2023 年 4 月 21 日

(以下无正文)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合同代表: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日期: 2023 年 4 月 21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 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 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十一、企业履约评价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证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深圳市宝投资业有限公司

关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2018 年第一季度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的通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宝安区建设工程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试行）》，我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对海纳百川总部大厦项目设计进行履约评价，评价等级为“良好”。贵司对评价结果若有异议，收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司，否则视为贵司同意本次履约评价结果。

特此通知。

深圳市宝投资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

（联系人：卢俊旭；联系电话：29748001）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关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2018 年第二季度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的通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宝安区建设工程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试行）》，我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对海纳百川总部大厦项目设计进行履约评价，评价等级为“良好”。贵司对评价结果若有异议，收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司，否则视为贵司同意本次履约评价结果。

特此通知。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0 日

（联系人：卢俊旭；联系电话：29748001）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关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2018 年第三季度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的通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宝安区建设工程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试行）》，我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对海纳百川总部大厦项目设计进行履约评价，评价等级为“良好”。贵司对评价结果若有异议，收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司，否则视为贵司同意本次履约评价结果。

特此通知。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1 日

（联系人：肖俊旭；联系电话：29748001）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关于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2018 年第四季度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的通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宝安区建设工程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试行）》，我司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对海纳百川总部大厦项目设计进行履约评价，评价等级为“良好”。贵司对评价结果若有异议，收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司，否则视为贵司同意本次履约评价结果。

特此通知。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8 日

（联系人：卢俊旭；联系电话：29748001）

合同关键页：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7014-052



存档
NO: Z4301403

建筑工程精装修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中心区海滨片区宝兴西侧

合同编号： 24301403

设计证书： _____

发包人： 深圳市滨海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4.2.17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及深航总部东区 B5-2 项目室内装饰设计使用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滨海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设计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中心区海滨片区宝兴路西侧

总建筑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国有 100%

第二条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术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的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一条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范围

设计人应承担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三章《设计任务及设计范围》内的全部设计工作。本工程采取限额设计方式，设计人应保证工程精装修设计施工图纸的工程预算价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否则，设计人应无条件调整设计图纸，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合同价款固定不变。

第四条设计周期

设计人应当按照如下时间要求完成工程精装修设计范围的全部设计工作：

- 4.1 签订合同后，1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深化设计；
- 4.2 方案设计经招标人书面批准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
- 4.3 初步设计经招标人书面批准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 4.4 竣工验收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竣工图编制及归档。

第五条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元整（RMB 1,620,000.00 元整）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号码：
收件人：

8.1.2 致设计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邮编：518031

电话：13823139332 / 0755-83660109

传真号码：0755-25830897

收件人：庞亚楠

8.2 本合同项下发送的文件、通知、要求或其它通讯在下述情况下应被视为已经有效送达：

8.2.1 若由专人递交，在递交时即为送达。

8.2.2 若采用书信发出，收件人在挂号回执或签收凭证上签字即为送达。

8.2.3 若用传真或电邮发出到收件人指定特定系统时，该数据电文进入该特定系统的时间，视为到达时间。指定特定系统非另有说明外，即为本合同第一部分7.1条款之联系方式。

第九条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生效。

9.2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设计人执壹份，副本拾份，发包人执陆份，设计人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设计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敬告 开户银行：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帐号，
银行帐号：
未经我方帐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
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3) 灯光设计要求:

4.6.8. 根据甲级写字楼装修标准及使用功能要求,负责对主体设计单位预留的强弱电、通风空调、给排水、消防设计接口位置等进行审核,并负责与主体设计单位协调相关问题。

第三章设计任务及设计范围

5 设计任务及设计范围

5.1 设计任务

设计人的设计任务系指本项目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设计阶段为从方案深化设计阶段至项目竣工验收阶段所有过程服务,包括方案深化设计(按发包人的要求组织进行多方案论证及优化,以确保项目整体投资控制在预期目标之内)、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施工招标用的招标图、技术文件、说明书及其他相关工作)、现场施工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机电末端选型:例如灯具、开关、风口、卫生洁具等)、工程变更设计、竣工图编制工作、与发包人聘请的其他设计顾问单位的协调(注:机电专业设计已由主体设计单位完成)和配合以及其他相关服务。

5.2 设计范围

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设计范围详见附件《海纳百川总部大厦建筑设计平面布置图》中阴影标示区域,包括装修区域天、地、墙、隔断六面体的设计,室内精装修面积约 11150.37 m²,参考如下:

A座	设计面积(m ²)	重复面积(m ²)	总面积(m ²)	
负1F	49.83		5686.89	
负2F	20.46			
负3F	49.07			
1F	524.33			
2F	320.71			
3F	293.01			
4F	266.94			
5F	246.69			
6F	228.83			
7-11F	238.64	954.56		
12F	233.78			
13F	201.27			
14-21F	189.33	1325.31		
22F	354.8			
23F	189.33			
合计	3407.02	2279.87		
B座	设计面积(m ²)	重复面积(m ²)		总面积(m ²)
负1F	37.95			5463.48
负2F	18.81			
负3F	26.37			
1F	466.5			
2F	278.77			

3-13F	201.05	2010.5
14-21F	200.42	1402.94
22F	656.54	
23F	163.63	
合计	2050.04	3413.44

注：以上面积为地面面积，仅供设计参考，具体设计面积以本项目主体建筑施工图为准。

(1) A、B座地下室室内精装修工程，包括设计装修范围的天、地、墙、隔断六面体的设计。装修设计范围：地下室各层候梯厅（电梯厅）。

(2) A、B座塔楼室内区域的室内精装修工程，包括设计装修范围的天、地、墙、隔断六面体的设计。装修设计范围：塔楼大堂、大堂入口大门、各层候梯厅（电梯厅）、公共走道、行政卫生间、公共卫生间、茶水间、核心筒消防电梯前室、所有电梯轿厢内饰设计、空中大堂等。

(3) 商业裙房的室内精装修工程，包括设计装修范围的天、地、墙、隔断六面体的设计。装修设计范围：商业裙房的各层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候梯厅（电梯厅）、电梯轿厢内饰设计以及配合招商的相应展示、接待空间的硬装和软装设计。

(4) A、B座塔楼、商业裙房的室内标识导向系统设计，包括各功能空间的门牌、大堂总索引、电梯楼层牌、楼梯间消防图及所有导向指示标牌等。商场导示系统主要包括楼层及品牌导示、功能型导示、安全出口导示。

第四章设计工作内容及工作要求

6. 设计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及工作要求

6.1 设计各阶段的工作内容

6.1.1 方案深化阶段：调整和优化中标的设计方案，直至发包人满意并确认为止。

- (1) 设计说明；
- (2) 设计范围所有楼层的深化（功能布置）平面图；
- (3) 各层地面材质图；
- (4) 各层天花综合布置图（包括灯具、风口、烟感、喇叭、喷淋等机电末端的定位）；
- (5) 强电、弱电、水和暖通末端平面布置图；
- (6) 主要造型部分平、立、剖面图，各区域吊顶净高控制分析；
- (7) 主要造型部分节点详图；
- (8) 主要装饰材料样板示意图；
- (9) 重点部位修改调整后的立体透视效果表现图或彩色效果图；
- (10) 精装修方案设计投资估算。

6.1.2 初步设计阶段：

- (1) 设计说明；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1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滨海置业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宝投置业有限公司
变更前成员	杨云青(董事长),李旭辉(副总经理),李一文(董事),杨璐(董事),张跃江(董事),陈忠(总经理),陈蔚风(监事),陈忠(董事),黄克壮(监事),张跃江(副总经理)
变更后成员	张跃江(董事),潘竟(副总经理),张跃江(副总经理),陈忠(总经理),杨云青(董事长),杨璐(董事),李一文(董事),陈蔚风(监事),黄克壮(监事),陈忠(董事)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775208L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16:2:40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十二、团队专业人员配置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颜传泉：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传泉

社保电脑号：629943803

身份证号码：4505021983010104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16	16667.0	2500.05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4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2	705116	16667.0	2500.05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4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3	705116	16667.0	2500.05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4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4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4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5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4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6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4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7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8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09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10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11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4	12	705116	16667.0	2666.72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1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2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3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4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5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6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7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8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09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10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11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5	12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833.35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6	01	705116	16667.0	2833.39	1333.36	1	16667	1000.02	333.34	1	16667	83.34	16667	66.67	16667	133.34	33.33
2026	02	705116	20833.33	3541.66	1666.67	1	20833	1250.0	416.67	1	20833	104.17	20833	33.33	20833	166.67	41.67
2026	03	705116	20833.33	3541.66	1666.67	1	20833	1250.0	416.67	1	20833	104.17	20833	33.33	20833	166.67	41.67
2026	04	705116	20833.33	3541.66	1666.67	1	20833	1250.0	416.67	1	20833	104.17	20833	33.33	20833	166.67	41.67
合计			78959.68	38334.01			24750.42	9583.51			2396.01					958.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0435d104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8日

刘心雨：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心雨

身份证号：42900519881218263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3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e.gov.cn/gdweb/zyjerc>

郑蔚林：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仅供深航总部南区（机务综合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郑蔚林

身份证号：44148119931022053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186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arc>

李扬：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扬

社保电脑号：615001376

身份证号码：1309821982080478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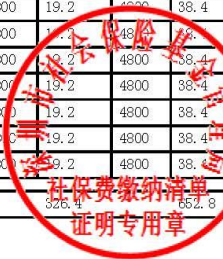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05116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1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2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3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4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5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6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7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8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9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10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11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12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6	01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6	02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6	03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6	04	705116	4800.0	768.0	384.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800	19.2	4800	38.4	9.6
合计			13008.0	6528.0	6528.0		5978.03	2283.58			570.98						1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04351a28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蒋少华：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蒋少华

身份证号：4311031985081924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68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少华

社保电脑号：619178026

身份证号码：4311031985081924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16	11850.0	1777.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2	705116	11850.0	1777.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3	705116	11850.0	1777.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4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5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6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7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08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09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10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11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12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5	01	705116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5	02	705116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5	03	705116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5	04	705116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5	705116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6	705116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7	705116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19.2	4800	38.4	9.6
2025	08	705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16	8520.0	1448.4	681.6	1	8520	426.0	170.4	1	8520	42.6	8520	34.08	8520	68.16	17.04
2025	10	705116	8520.0	1448.4	681.6	1	8520	426.0	170.4	1	8520	42.6	8520	34.08	8520	68.16	17.04
2025	11	705116	8520.0	1448.4	681.6	1	8520	426.0	170.4	1	8520	42.6	8520	34.08	8520	68.16	17.04
2025	12	705116	8520.0	1448.4	681.6	1	8520	426.0	170.4	1	8520	42.6	8520	34.08	8520	68.16	17.04
2026	01	705116	6020.0	1023.4	481.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20	24.08	6020	48.16	12.04
2026	02	705116	6020.0	1023.4	481.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20	24.08	6020	48.16	12.04
2026	03	705116	6020.0	1023.4	481.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20	24.08	6020	48.16	12.04
2026	04	705116	6020.0	1023.4	481.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20	24.08	6020	48.16	12.04
合计			42402.95	20790.8			13889.23	5448.06			1362.06						515.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04355104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



欧春妙：毕业证、从业证、社保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欧存妙

身份证号：4504221985022544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暖通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79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